

报 批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 洛阳宏烨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年产 850 万米电线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洛阳宏烨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25 年 08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打印编号: 1753953216000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78kg6c		
建设项目名称	洛阳宏烨电线电缆有限公司年产850万米电线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35—077电机制造;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 电线、电缆、光缆及电工器材制造; 电池制造; 家用电力器具制造; 非电力家用器具制造; 照明器具制造; 其他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盖章)	洛阳宏烨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07MA9L1F420J		
法定代表人 (签章)	史宏强		
主要负责人 (签字)	史宏强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 (签字)	史宏强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盖章)	洛阳聚益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08592429395R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张亚楠	03520240541000000077	BH051398	张亚楠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张亚楠	报告全文	BH051398	张亚楠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洛阳聚益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303592429395R）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洛阳宏烨电线电缆有限公司年产850万米电线项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编制主持人为张亚楠（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03520240541000000077，信用编号BH051398），主要编制人员包括张亚楠（信用编号BH051398）（依次全部列出）等1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

2025年7月31日



编制单位承诺书

本单位 洛阳聚益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03592429395R）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下列第 1 项相关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1. 首次提交基本情况信息
2. 单位名称、住所或者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变更的
3. 出资人、举办单位、业务主管部门或者挂靠单位等变更的
4. 未发生第3项所列情形、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规定的符合性发生变更的
5. 编制人员从业单位已变更或者已调离从业单位的
6. 编制人员未发生第5项所列情形，全职情况发生变更、不再属于本单位全职人员的
7. 补正基本情况信息

承诺单位(公章):

2025 年 7 月 31 日



编制人员承诺书

本人张亚楠（身份证件号码 ）郑重承诺：本人在洛阳聚益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303592429395R）全职工作，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下列第4项相关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1. 首次提交基本情况信息
2. 从业单位变更的
3. 调离从业单位的
4. 建立诚信档案后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的
5. 被注销后从业单位变更的
6. 被注销后调回原从业单位的
7. 编制单位终止的
8. 补正基本情况信息

承诺人(签字): 张亚楠

2025 年 7 月 31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03592429395R



照 执 业 证

(副本) (1-1)

名称 洛阳聚益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壹佰万圆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12日

郭君慧
法定代表人

圖
范
營
經

电缆附件

[illegible]

登记机关

2024 年 08 月 07 日



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生态环境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



姓名：张亚楠

证件号码：

仅用于洛阳宏烨电线电缆有限公司年产850万平米电线电缆项目

性别：女
出生日期：1990年05月
批准日期：2024年05月26日

管理号：03520240541000000077



表单验证码a0296c301a554f289123e72ef2afe960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2025 年)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社会保障号码			姓 名	张亚楠	性别	女
单位名称		险种类型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伊滨区)洛阳吉弘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1505		201508	
(伊滨区)洛阳市绿环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509		201601	
(伊滨区)洛阳市绿环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1509		201601	
河南源通环保工程有限公司郑州分公司		工伤保险	201812		201811	
洛阳聚益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912		-	
洛阳聚益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1912		-	
河南源通环保工程有限公司郑州分公司		工伤保险	201609		201811	
河南源通环保工程有限公司郑州分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607		201811	
(伊滨区)洛阳吉弘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1505		201508	
(伊滨区)洛阳市绿环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1602		201601	
(伊滨区)洛阳吉弘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505		201508	
(伊滨区)洛阳市绿环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1509		201601	
洛阳聚益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1912		202008	
洛阳聚益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1912		202008	
洛阳聚益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912		202008	
河南源通环保工程有限公司郑州分公司		失业保险	201607		201811	
洛阳聚益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1912		-	
缴费明细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15-05-01	参保缴费	2015-05-01	参保缴费	2015-05-01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3756	●	3756	●	3756	-
02	3756	●	3756	●	3756	-
03	3756	●	3756	●	3756	-
04	3756	●	3756	●	3756	-
05	3756	●	3756	●	3756	-
06	3756	●	3756	●	3756	-
07		-		-		-
08		-		-		-

表单验证号码a0296e301a554f289123e72ef2bf060

		-		-		-
		-		-		-
		-		-		-
		-		-		-

12

说明：

- 1、本证明的信息，仅证明参保情况及在本年内缴费情况，本证明自打印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
-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 4、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工伤保险基数正常显示，-表示正常参保。
- 5、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打印时间：2025-07-21

洛阳宏烨电线电缆有限公司年产 850 万米电线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修改清单

序号	意见内容	修改内容
1	校核主要原辅材料用量,细化废气收集方式,校核风量,优化废气处理措施,补充完善善废气源强分析	校核主要原辅材料用量,详见报告 P30~31。细化废气收集方式,校核风量,优化废气处理措施,补充完善善废气源强分析详见报告 P53~54 和 P55~56。
2	完善项目相关政策分析。补充现有工程近期例行监测数据	完善项目相关政策分析,详见报告 P10 和 P12~14。补充现有工程近期例行监测数据详见报告 P42。
3	核实生产设备名称、型号及数量,完善生产设备产能匹配性分析。完善噪声源强及预测分析	核实生产设备名称、型号及数量,完善生产设备产能匹配性分析,详见报告 P29~30。完善噪声源强及预测分析详见报告 P60~62 和 P64。
4	校核不同固废产生量,完善一般固废和危废暂存间依托可行性分析	校核不同固废产生量,完善一般固废和危废暂存间依托可行性分析,详见报告 P66~67 和 P69。
5	核实项目环保投资,完善附图附件	已核实项目环保投资,详见报告 P1 和-P76;已完善附图附件,详见报告附图附件.。

温事 李伟萍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洛阳宏烨电线电缆有限公司年产 850 万米电线项目		
项目代码	2307-410381-04-05-599028		
建设单位联系人	史宏强	联系方式	██████████
建设地点	河南省洛阳市偃师区顾县镇西宫底村		
地理坐标	112 度 48 分 23.566 秒，34 度 39 分 18.281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3831 电线、电缆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三十五、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38-电线、电缆、光缆及电工器材制造 383
建设性质	☐ 新建（迁建） ☒ 改建 ☒ 扩建 ☐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 首次申报项目 ☐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偃师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
总投资（万元）	500	环保投资（万元）	30
环保投资占比（%）	6	施工工期	3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 否 ☐ 是：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3410.11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无		

其他符合性分析	1、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 本次改扩建项目主要为电线电缆制造和电线电缆料加工，产品、生产工艺和设备均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中鼓励类、限制类、淘汰类项目，属于允许类。同时，项目已经在洛阳市偃师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进行备案，项目代码为 2307-410381-04-05-599028。因此，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 2、用地符合性分析 洛阳宏烨电线电缆有限公司位于河南省洛阳市偃师区顾县镇西宫底村，2022 年原偃师市顾县镇宏烨电线电缆厂更名为洛阳宏烨电线电缆有限公司（公司名称变更函见附件 6）。根据项目土地证（豫（2024）洛阳市偃师区不动产权第 0016985 号）（见附件 3），项目占地面积为 3410.11m²，属于工业用地。根据洛阳市偃师区顾县镇人民政府出具的入驻证明，本次改扩建项目属于洛阳市偃师区顾县镇石化管件产业园区（该园区为顾县镇人民政府规划园区，属于乡镇园区，无环评等相关手续），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符合顾县镇总体规划，同意项目入驻（见附件 4）。 3、项目与“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根据《洛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洛政〔2021〕7 号）的要求，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约束，项目位于洛阳市偃师区，三线一单的符合性分析如下。 （1）生态保护红线 项目位于洛阳市偃师区顾县镇西宫底村，根据河南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分结果，项目不在水源涵养、生物多样性维护、土壤保持等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符合生态保护红线的要求。 （2）环境质量底线 根据洛阳市生态环境局发布的《2024 年洛阳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
---------	--

	项目区域SO₂、NO₂、CO相应质量浓度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PM₁₀、PM_{2.5}、O₃相应质量浓度不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针对区域大气环境质量现状超标的情况，洛阳市已发布《洛阳市2025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洛环委办〔2025〕21号）等一系列措施，全市环境空气质量改善指标达到省级下达我市的"十四五"目标时序进度要求，即2025年全市PM_{2.5}浓度低于40微克/立方米，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达到69.5%，重度以上污染天数比率控制在1.0%以内。通过一系列措施，从实施源头削减，推进总量减排、强化收集效果，减少无组织排放、提升治理水平等相关政策，通过治理区域环境质量状况将逐步好转。 项目运营期产生大气污染物主要为颗粒物、非甲烷总烃和氯化氢，颗粒物采取脉冲袋式除尘器处理、非甲烷总烃和氯化氢采取“过滤棉+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达标排放。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收集处理后，由附近村民定期采用吸粪车运走肥田。一般固废主要包括废包装材料、废边角料、不合格产品和除尘器收尘灰、废滤网，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区定期外售；危险废物主要废过滤棉、废活性炭、废包装桶、废润滑油、废液压油，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内，定期交由有危废资质的单位处置。 （3）资源利用上线 项目位于洛阳市偃师区顾县镇西宫底村，利用现有厂房进行生产，满足土地资源利用上限管控要求。项目用水由当地自来水管网供给，用电由顾县镇电网供应，不涉及燃煤。项目建成运行后通过内部管理、设备选择、原辅料的选用和管理、废物回收和利用、污染防治等多方面采取合理可行的防治措施，以“节能、降耗、减污”为目标，有效控制污染，项目的水、电等资源利用不会突破区域的资源利用上线，因此，项目建设符合资源利用上限管控要求。
--	--

(4) 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项目位于洛阳市偃师区顾县镇西宫底村，根据《关于公布河南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更新成果（2023年版）的通知》（2024年2号），登陆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官网“河南省三线一单综合信息应用平台”查询，项目位于的偃师区大气高排放区重点管控单元，单元编码ZH41030220004。与其相符性分析如下。 表 1-1 项目与偃师区“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相符性分析				
文件要求			项目特点	相符性
环境管控单元	管控要求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ZH41030220004，管控分类：重点，环境管控分区名称：偃师区大气高排放区				
环境管控单元	空间布局约束	1、禁燃区内禁止销售、燃用高污染燃料；禁止新建、扩建燃用高污染燃料的设施（集中供热除外）。 2、新建涉高VOCs排放的包装印刷、工业涂装等重点行业企业要入工业园区，实行区域内VOCs排放等量或倍量削减替代。 3、制定“散乱污”企业及集群整治标准，列入关停取缔类的，基本做到“两断三清”；列入整合搬迁类的，要按照产业发展规模化、现代化的原则，搬迁至开发区并实施升级改造；列入升级改造类的，树立行业标杆，实施清洁生产技术改造，全面提升污染治理水平。 4、引导区内工业涂装、塑编、鞋业企业入园入区发展。高标准推进伊洛河两岸生态廊道建设。提升改造塑编、校用设备、建材等传统行业，提高污染物排放水平。 5、岳滩镇区域重点发展智能装备、机器人、数控设备等高新技术企业，整合提升三轮摩托车、机械加工等产业。 6、翟镇镇区域重点发展文旅产业，提升整合针织产业，培育生物医药、卫生健康产业。 7、顾县镇区域重点发展节能环保装备制造、电线电缆等产业，有色金属压延、石化管件、铸造等传统产业。	1、本项目不涉及高污染燃料及燃用高污染燃料的设施。 2、本项目不涉及包装印刷、工业涂装等，属于电线、电缆制造行业的改建工程，产生VOCs经“过滤棉+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后达标排放。 3、本项目现有工程环保手续齐全，不属于“散乱污”企业。 4、本项目在现有厂区内改建，本项目产生有机废气经治理后达标排放。 5、不涉及。 6、不涉及。 7、本项目位于顾县镇，产品为电缆料，属于电线电缆产业，符合顾县镇产业发展	符合

				规划。	
		污染物排放管控	1、禁燃区内禁止销售、使用燃煤等高污染燃料，现有使用高污染燃料的单位和个人，应当按照市、县（市）人民政府规定的期限改用清洁能源或拆除使用高污染燃料的设施。 2、重点行业（工业涂装、包装印刷、制药等）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VOCs全面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强化餐饮油烟的治理和管控。 3、企业新建治污设施或对现有治污设施实施改造，应依据排放废气特征、VOCs组分及浓度、生产工况等，合理选择治理技术，对治理难度大、单一治理工艺难以稳定达标的，要采用多种技术的组合工艺。	1、本项目不使用高污染燃料，厂区均使用电能； 2、本项目不属于重点行业； 3、本项目有机废气经收集后引入“过滤棉+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达标排放，严格落实大气攻坚等相关要求	符合
		环境风险防控	/	/	/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	/	/
	水环境管控单元编码：YS410307321029，管控分类：一般，水环境管控分区名称：伊河洛阳市岳滩控制单元				
	水环境管控分区	空间布局约束	/	/	/
		污染物排放管控	1、加强建成区配套管网建设，强化城镇生活污水治理，加强污水处理厂（扩建、提标改造）。现有污水处理厂外排水质应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新建城镇污水处理设施执行一级A排放标准。 2、农村生活污水能进入管网及处理设施的，处理应达到《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820-2019）排放限值要求；不能进入污水处理设施的，应采取定期抽运等收集处置方式，予以综合利用。 3、新建、改建、扩建规模化畜禽养殖场（小区）要实施雨污分流、粪便污水资源化利用。散养密集区实行畜禽粪污分户收集、集中处理。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收集处理后，由附近村民定期采用吸粪车运走肥田。	符合
		环境风险防控	/	/	/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	/	/
	大气环境管控单元编码：YS4103072310002，管控分类：重点，大气环境管控分区名称：PV				

	大气环境管控分区	空间布局约束	1、加大化工企业整治力度，更新排查各区化工企业；化工生产企业入园率到 2025 年不低于 65%。	1、本项目不属于化工生产企业	符合
		污染物排放管控	1、强化电力、煤炭、钢铁、化工、有色、建材等重点行业煤炭消费减量措施，淘汰一批能耗高于全国平均水平的低效产能，提高煤炭清洁利用水平。到2020年，煤炭消费总量较2015年下降15%。到2025年，煤炭消费总量较2020年下降6-10%。 2、2020年7月1日起全面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落实无组织排放特别控制要求。VOCs排放总量比2015年下降10%以上。新建涉VOCs排放的工业企业要入园，实行区域内VOCs排放等量或倍量削减替代。新建、改建、扩建涉VOCs排放项目，应加强废气收集，安装高效治理设施。完成制药、农药、煤化工（含现代煤化工、炼焦、合成氨等）、橡胶制品等化工企业VOCs治理。全面取缔露天和敞开式喷涂作业。到2025年，VOCs排放总量比2020年下降10%以上。到2025年，省级以上开发区和所有化工园区全部实施循环化改造。	1、本项目不属于重点行业； 本项目有机废气经收集后引入“过滤棉+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达标排放，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无组织排放要求。	符合
		环境风险防控	1、严格落实规划环评及其批复文件制定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2、园区应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成立应急组织机构，定期开展应急演练，提高区域环境风险防范能力。	本项目严格落实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符合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在禁燃区内，禁止销售、燃用高污染燃料；禁止新建、扩建燃用高污染燃料的设施，已建成的，应当在各省辖市、县（市）人民政府规定的期限内改用天然气、页岩气、液化石油气、电或者其他清洁能源；大力改善煤电机组供电煤耗水平。	本项目不涉及高污染燃料及燃用高污染燃料的设施。	符合
	大气环境管控单元编码：YS4103072320001，管控分类：重点				
	大气环境管控分区	空间布局约束	1、严格控制露天矿业权审批和露天矿山新上建设项目核准或备案、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审批，原则上禁止新建露天矿山建设项目，到 2025 年全面禁止。原则上禁止新建燃料类煤气发生炉和 35 蒸吨/时及以下燃煤锅炉。新建涉工业炉窑的建设项目，应进入园区，配套建设高效环保治理设施。 2、原则上禁止耐火材料、陶瓷等行业新建、扩建以煤炭为燃料的项目和企业，对钢铁、水泥、电解铝、玻璃等行业不再实施省内产能置换。到 2025 年全面禁止。原则上禁止新增钢铁、电解铝、水泥、平板玻璃、	1、本项目不涉及左列严格控制项目，不涉及燃煤设施或工业炉窑。 2、本项目不涉及左列禁止新增产能行业。 3、本项目不涉及高VOCs含量的溶剂型涂料、油墨、胶粘剂等。	符合

			传统煤化工（甲醇、合成氨）、焦化、铸造、铝用炭素、砖瓦窑、耐火材料等行业产能。 3、禁止建设生产和使用高 VOCs 含量的溶剂型涂料、油墨、胶粘剂等项目。 4、通过改造提升、集约布局、关停并转等方式加强区内散乱污企业整治力度，淘汰一批布局不合理、装备水平低、环保设施差的小型污染企业。 5、大气监测点主导上风向 5km 范围内原则上禁止建设燃煤电厂、钢铁、水泥、化工等污染严重项目。 6、相较于非重点管控区，进一步提升区内重污染企业大气污染整治力度，并加严要求。各地市结合区内产业现状，制定区内企业整治提升、整改和淘汰计划。	4、本项目不属于“散乱污”企业。 5、本项目不属于左表中禁止建设的项目。 6、本项目位于顾县镇，属于塑料制品项目，不属于重污染行业企业。	符合
		污染物排放管控	1、加大科技攻关，推广新兴技术，以石化、化工、涂装、医药、包装印刷、油品储运销等行业领域为重点，深入推进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全面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物含量的涂料、油墨、胶粘剂、清洗剂等新兴原辅材料。开展涉挥发性有机物产业集群升级改造、企业深度治理、物质储罐排查整治，规范开展泄漏检测与修复，加快规划建设集中涂装、活性炭集中处理、有机溶剂回收等中心。 2、以减少重污染天气为着力点，制定实施方案，持续开展秋冬季大气污染防治攻坚行动。在采暖季，实施钢铁、焦化、铸造、建材、有色、化工行业错峰生产（水泥行业实行“开二停一”）。京津冀“2+26”城市完成应急减排清单编制工作，并动态更新，落实“一厂一策”等各项应急减排措施；严格落实施工工地“六个百分之百”要求；建成区 5000 平方米及以上建筑工地全部安装在线监测和视频监控，并与当地行业主管部门联网。汾渭平原城市群完成应急减排清单编制工作，并动态更新，落实“一厂一策”等各项应急减排措施；严格落实施工工地“七个百分之百”控尘措施，落实“一岗双责”，推广第三方污染治理模式，严查扬尘污染行为。 4、强化施工扬尘污染防治，做到工地周边围挡、物料堆放覆盖、土方开挖湿法作业、路面硬化、出入车辆清洗、渣土车辆密闭运输“六个百分之百”，禁止施工工地现场搅拌混凝土、现场配置砂浆。 4、关停退出热效率低下、敞开未封闭，装	1、本项目属电线、电缆制造项目，不涉及使用涂料、油墨、胶粘剂、清洗剂等原辅材料，挤出工序产生 VOCs 经过滤棉+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达标后排放。 2、本项目不属于左表中所列行业。 3、本项目在现有封闭式车间内实施，不存在现场搅拌混凝土、现场配置砂浆等行为。 4、本项目不涉及工业炉窑。 5、本项目采用新能源和清洁能源非道路移动机械。	

		备简易落后、自动化水平低，布局分散、规模小、无组织排放突出，以及无治理设施或治理设施工艺落后的工业炉窑。 5、区内严格实施重型柴油车燃料消耗量限值标准，不满足燃料消耗量标准限值要求的新车型禁止驶入区内道路。划定的禁止使用高排放道路移动机械区域内，鼓励优先使用新能源或清洁能源非道路移动机械。		
	环境风险防控	/	/	/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	/	/

4、“两高”项目相关政策分析

2023 年 1 月 19 日，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河南省自然资源厅和河南省生态环境厅联合发布了《关于印发河南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2023 年修订）的通知》（豫发改环资[2023]38 号），通知中确定了“河南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2023 年修订）”，目录确定了两类“两高”项目的类别，具体如下：

第一类：煤电、石化、化工、煤化工、钢铁、焦化、建材（非金属矿物制品、不含耐火材料项目）、有色（不含铜、铅锌、铝、硅等有色金属再生冶炼和原生、再生有色金属压延加工项目）等 8 个行业年综合能耗 5 万吨标准煤（等价值）及以上项目。

第二类：19 个细分行业中年综合能耗 1-5 万吨标准煤（等价值）的项目（本次改扩建项目不涉及，不再列举）。

由上述分析可知，本次改扩建项目属电线、电缆制造和塑料制品制造，不涉及第一类、第二类项目类别，因此本次改扩建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

5、黄河流域相关政策分析

5.1《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规划纲要》相符性分析

中共中央、国务院 2022 年 10 月 8 日印发了《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规划纲要》，本次改扩建项目与其中相关内容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 1-2 与《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规划纲要》相符性分析

文件内容		项目情况	相符性
第八章强化环境污染系统治理	第二节加大工业污染协同治理力度推动沿黄一定范围内高耗水、高污染企业迁入合规园区，加快钢铁、煤电超低排放改造，开展煤炭、火电、钢铁、焦化、化工、有色等行业强制性清洁生产，强化工业炉窑和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实行生态敏感脆弱区工业行业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要求。严禁在黄河干流及主要支流临岸一定范围内新建“两高一资”项目及相关产业园区。开展黄河干流入河排污口专项整治行动，加快构建覆盖所有排污口的在线监测系统，规范入河排污口设置审核。严格落实排污许可制度，沿黄所有固定排污源要依法按证排污。沿黄工业园区全部建成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并稳定达标排放，严控工业废水未经处理或未有效处理直接排入城镇污水处理系统，严厉打击向河湖、沙漠、湿地等偷排、直排行为。加强工业废弃物风险管控和历史遗留重金属污染区域治理，以危险废物为重点开展固体废物综合整治行动。加强生态环境风险防范，有效应对突发环境事件。健全环境信息强制性披露制度。	本次改扩建项目位于洛阳偃师区顾县镇西宫底村，不属于“两高”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采用吸粪车运走肥田；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经厂区内危废暂存间暂存，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集中处置。项目建成后严格落实排污许可制度，加强环境风险防范	相符

由上表可知，本次改扩建项目建设符合《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规划纲要》的相关要求。

5.2 《黄河生态保护治理攻坚战行动方案》（环综合[2022]51 号文）相符性分析

根据《黄河生态保护治理攻坚战行动方案》（环综合[2022]51 号文）的内容，与本次改扩建项目有关的具体内容相符性分析如下表。

表 1-3 项目与环综合[2022]51 号文相符性分析

类别	文件内容	项目情况	相符性
河湖生态保护治理行动	严格环境风险防控。以涉危险废物涉重金属企业、化工园区为重点，完成黄河干流和主要支流突发水污染事件“一河一策一图”全覆盖。以黄河干流和主要支流为重点，严控石化、化工、化纤、有色金属、印染、原料药制造等行业企业环境风险，加强油气管道环境风险防范，开展新污染物环境调查监测和环境风险评估，推进流域突发环境风险调查	本次改扩建项目属于电线、电缆制造行业，不涉及重金属。环境风险主要是危废间存储风险，经采取一系列措施后，风险可控。	相符

		与监控预警体系建设，加强流域及地方环境应急物资库建设。		
减污降碳协同增效行动		强化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硬约束，充分衔接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因地制宜建立差别化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加快推进“三线一单”成果应用。严格规划环评审查、节能审查、节水评价和项目环评准入，严控严管新增高污染、高耗能、高排放、高耗水企业。严控钢铁、煤化工、石化、有色金属等行业规模，依法依规淘汰落后产能和化解过剩产能。	本次改扩建项目建设符合洛阳市“三线一单”相关文件要求，符合洛阳偃师区顾县镇用地和产业布局。本次改扩建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项目用水仅有生活用水和少量循环水补充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采用吸粪车运走肥田。因此本次改扩建项目不属于高耗水和高排放项目。本次改扩建项目不属于落后产能过剩产能。	相符
		推动化工企业迁入合规园区，新建化工、有色金属、原料药制造等企业，应布局在符合产业定位和准入要求的合规园区，工业园区应按规定建成污水集中处理设施，依法安装自动在线监控装置并与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联网。严控工业废水未经处理或未有效处理直接排入城镇污水处理系统，严厉打击向河湖、沙漠、湿地、地下水等偷排、直排行为。	本次改扩建项目属于电线、电缆制造行业，本次改扩建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采用吸粪车运走肥田。	相符

由上表分析，本次改扩建项目选址及建设规模、排污情况均符合《黄河生态保护治理攻坚战行动方案》（环综合[2022]51 号文）的相关要求。

5.3 与《关于“十四五”推进沿黄重点地区工业项目入园及严控高污染、高耗水、高耗能项目的通知》（豫发改工业（2021）812 号）相符性分析

表 1-4 本项目与豫发改工业（2021）812 号文对比一览表

文件内容		项目情况	相符性
四、严控新上高污染、高耗水、高耗能项目	各有关地区对现有已备案但尚未开工的拟建高污 染、高耗水、高耗能项目（对高污染、高耗水、高 耗能项目的界定，按照生态环境部、水利部、国 家发展改革委相关规定执行）要一律重新进行评 估，确有必要建设且符合相关行业要求的方可继 续推进。清理规范工作于 2021 年 12 月底前全部 完成。“十四五”时期沿黄重 点地区新建高污染、 高耗水、高耗能项目，一 律按本通知要求执行。	本项目为改扩 建项目，属于 电线电缆制造 和电线电缆料 加工项目，不 属于高污染、 高耗水、高耗 能项目	相符

6、河南省、洛阳市及偃师区相关政策分析

6.1《洛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洛阳市“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和生态经济发 展规划的通知》（洛政[2022]32 号）文相符性分析

洛阳市人民政府 2022 年 6 月 14 日印发《洛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洛
阳市“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和生态经济发

表 1-5 与洛政[2022]32 号文件相符性分析

文件内容	项目情况	相符性
第二节完善绿色发展机制 建立生态环境分区引导机制。衔接洛阳市国土空间规划分区和用途管制要求，严格落实环境管控单元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的硬性约束，实行差异化的空间管控和生态环境准入要求。充分发挥“三线一单”成果在政策制定、环境准入、园区管理、执法监督、开发建设、生产经营等方面的应用。	本次改扩建项目位于洛阳偃师区顾县镇顾县镇西宫底村，符合产业政策，符合“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	相符
第四章 推动减污降碳协同增效，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 第三节推进产业绿色专型 着力推进产业结构深度优化。建立“两高”项目清单，落实产能置换、煤炭消费减量替代和污染物排放区域削减等要求，分类处置、动态监控，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以“两高”项目为重点，推进钢铁、焦化、铸造、建材、有色、石化、化工、工业涂装、包装印刷、电镀、造纸、纺织印染、农副食品加工等行业开展全流程清洁化、循环化、低碳化改造。支持钢铁、水泥、电解铝、玻璃等重点行业进行产能置换、装备大型化改造、重组整合，依法依规淘汰落后产能和化解过剩产能。原则上禁止新增钢铁、电解铝、水泥、平板玻璃、传统煤化工（甲醇、合成氨）、焦化、铝用炭素、砖瓦窑、耐火材料、铅锌冶炼（含再生铅）等行业产能，合理控制煤制油气产能，严控新增炼油产能。	根据“两高”文件相符性分析，本次改扩建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不属于左列中禁止新增产能的行业类别。	相符
第五章 推进生态环境提升行动，深化污染防治攻坚 第一节以协同控制为重点推进空气质量善。 加强 VOCs 全过程治理。严格 VOCs 产品准入和监控，推进重点行业 VOCs 污染物全过程综合整治。按照“可替尽替、应代尽代”的原则，全面推进使用低 VOCs 含量涂料、油墨、胶粘剂、清洗剂等。建立低 VOCs 含量产品标志制度和源头替代力度，加大抽检力度。加大工业涂装、包装印刷、家具制造等行业源头替代力度，在化工行业推广使用低（无）VOCs 含量、低反应活性的原辅材料，加快芳香烃、含卤素有机化合物的绿色替代。强化重点行业 VOCs 治理减排，实施 VOCs	本次改扩建项目属于电线、电缆制造行业，不涉及使用涂料、油墨、胶粘剂、清洗剂等。生产过程产生的 VOCs 经集气罩收集，由“过滤棉+两级活性炭吸附装	相符

	排放总量控制。逐步取消炼油、石化、煤化工、制药、农药、化工、工业涂装、包装印刷等企业非必要的 VOCs 废气排放系统旁路（因安全生产等原因除外）。引导重点行业合理安排停检修计划，减少非正 常工况 VOCs 排放。深化工业园区和企业集群综合治理，加快推进涉 VOCs 工业园区“绿岛”项目，鼓励其他具备条件、有需求的开发区规划建设喷涂中心、活性炭回收再生处理中心、溶剂处理中心等“共享工厂”。加强 VOCs 无组织排放控制，实施含 VOCs 物料全方位、全链条、全环节管理，强化储存、转移和输送、设备与管线组件泄漏、敞开液面逸散以及工艺过程等无组织排放环节的污染收集处理。建筑涂装行业全面使用符合环保要求的涂料产品，加强汽修行业 VOCs 综合治理。	置”处理后达标排放，VOCs 有组织排放满足《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塑料制品行业相应指标要求。	
	第二节深入开展水生态环境保护攻坚战。 持续开展水污染系统治理。全面推进工业园区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污水管网排查整治，沿黄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和企业要严格执行《河南省黄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要求，严控工业废水未经处理或未有效处理直接排入城镇污水处理系统，严厉打击向河湖、湿地偷排、直排行为。	本次改扩建项目位于顾县镇西宫底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采用吸粪车运走肥田。	相符
第八章 坚守环境安全底线， 强化环境风险防控	第一节加强环境风险源头防控与应急体系建设。加强环境风险源头防控及分级分类管控。强化环境风险隐患排查治理，完善重大环境风险源企业名录。对涉有毒有害化学品、重金属和新型污染物的项目，实行严格的环境准入把关。开展涉危险废物涉重金属企业、化工园区、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及区域环境风险调查评估，依据调查评估结果，实施分类分级风险管控。	本次改扩建项目不属于左列中需严格把关的风险项目。	相符

由上表分析可知，本次改扩建项目建设符合《洛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洛阳市“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和生态经济发展规划的通知》（洛政[2022]32 号）文相关要求。

6.2 与洛阳市偃师区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偃师区 2025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偃师区 2025 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偃师区 2025 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的通知（偃环委办〔2025〕1 号）文相符性分析

表 1-6 与偃环委办〔2025〕1 号相符性分析

文件内容	项目情况	相符性
<u>《偃师区 2025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u>		

	(一) 结构优化升级 专项攻坚	1.依法依规淘汰落后产能。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河南省淘汰落后产能综合标准体系（2023 年本）》《国家污染防治技术指导目录（2024 年）》，限制类和淘汰类》，加快淘汰退出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和过剩产能。严禁新改扩建烧结砖瓦项目，2025 年 4 月组织开展烧结砖瓦行业专项整治“回头看”，原则上对达不到 B 级及以上绩效水平的烧结砖瓦企业实施停产整治。持续推动生物质小锅炉关停整合。2025 年 4 月底前，制定年度落后产能淘汰退出工作方案，认真组织开展排查，建立任务台账。	本次改扩建项目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允许类项目，不属于落后产能，产生的 VOCs 废气经过滤棉+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不属于《国家污染防治技术指导目录》（2024 年）和（2025 年）限制类和淘汰类措施，符合文件要求。	相符
	(二) 工业企业提标治理 专项攻坚	8.深入开展低效失效治理设施排查整治。持续开展低效失效大气污染治理设施排查，淘汰不成熟、不适用、无法稳定达标排放的治理工艺，整治关键组件缺失、质量低劣、自动化水平低的治理设施，纳入年度重点治理任务限期完成。2025 年 10 月底前，完成低效失效治理设施提升改造，未按时完成提升改造的纳入秋冬季生产调控范围。	本次改扩建项目产生的 VOCs 废气经过滤棉+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不属于文件所列低效失效设施。	相符
		13. 实施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 (1) 持续推进源头替代。严格落实产品 VOCs 含量限值标准，企业应建立原辅材料台账，记录 VOCs 原辅材料名称、成分 VOCs 含量、采购量、使用量、库存量、回收方式、回收量等信息。建立完善涉 VOCs 企业低(无)VOCs 原辅材料替代监管工作机制，2025 年 4 月底前对全市涉 VOCs 企业原辅材料使用替代情况开展一轮排查，按照“可替尽替、应代尽代”的原则，推动相关企业完成源头替代。在机械制造、家具、汽修、塑料软包装、印铁制罐、包装印刷等领域推广使用低(无)VOCs 含量涂料和油墨，对完成源头替代的企业纳入“白名单”管理，在重污染天气预警期间按照上级要求实施自主减排。 (2) 加强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组织涉 VOCs 企业针对挥发性有机液体储罐、装卸、敞开液面、泄漏检测与修复（LDAR）、废气收集、废气旁路、治理设施、加油站、非正常工况、产品 VOCs 含量等 10 个关键环节开展 VOCs 治理突出问题排查整治持续提升废气收集率、治理设施运行率、治理设施去除率。2025 年 4 月底前，开展一轮次活性炭更换。	(1) 本次改扩建项目建成后按要求建立原辅材料台账。不使用高污染溶剂。 (2) 本次改扩建项目涉气工序均位于生产车间内，产生的有机废气经“过滤棉+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达标排放。	相符
		11. 实施“散乱污”企业动态清零。完善动态管理机制，强化执法监管，持续开展“散乱污”	本次改扩建项目选址位于洛阳市偃师	相符

	<u>企业排查整治专项行动，严防“散乱污”企业死灰复燃、异地转移。</u>	<u>区顾县镇西宫底村，已在洛阳市偃师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不属于“散乱污”企业。</u>	
<u>（五） 重污染天气应对专项攻</u>	<u>24.开展环境绩效等级提升行动。 加强企业绩效监管，对已评定 A 级、B 级和绩效引领性企业开展“回头看”，对实际绩效水平达不到评定等级要求，或存在严重违法违规行为的企业，严格实施降级处理。 开展重点行业环保绩效创 A 行动，充分发挥绩效 A 级企业引领作用，以“先进”带动“后进”，鼓励指导企业通过设备更新、技术改造、治理升级等措施，不断提升环境绩效等级。</u>	<u>本次改扩建项目电线电缆制造和塑料制品制造均属于“6、塑料制品”，本次改扩建项目符合塑料制品行业 A 级企业指标要求。</u>	相符
<u>（六） 监管能力提升专项攻坚</u>	<u>31.强化污染源监控能力。 扩大排污单位自动监控覆盖范围，提高自动监测设备运维管理水平，持续推进排污单位依法安装自动监控设施并与生态环境部门联网。</u>	<u>本次改扩建项目有组织排放口为一般排放口，无需安装自动监控设施。</u>	相符
<u>《偃师区 2025 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u>			
<u>（三） 持续强化重点领域治理能力提升</u>	<u>11.深化工业园区水污染整治。 开展工业园区污水收集处理能力、污水资源化利用能力、监测监管能力提升行动和化工园区“污水零直排区”建设行动，补齐园区污水收集处理设施短板。</u>	<u>本次改扩建项目不涉及生产废水排放，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收集处理后，由附近村民定期采用吸粪车运走肥田。</u>	相符

由上表可知，项目符合洛阳市偃师区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偃师区 2025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偃师区 2025 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偃师区 2025 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的通知（偃环委办〔2025〕1 号）的相关要求。

6.3 与《偃师区 2024 年夏季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工作实施方案》偃环委办（〔2024〕2 号）相符性分析

表 1-7 项目与偃环委办（〔2024〕2 号）文相符性分析

文件内容	项目情况	相符性
继续推动工业企业源头替代落实。指导督促工业涂装、包装印刷等重点行业，落实《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涂料产品技术要求》（GB/T38597-2020）等 VOCs 含量限值标准，加大涂料、油墨、胶粘剂、清洗剂等低 VOCs 含量原辅材料替代力度。	本次改扩建项目属于电线、电缆制造，不涉及溶剂型涂料、油墨、胶粘剂。	相符

推进绿色生产工艺。在保证安全生产的前提下，持续推进工业涂装行业使用紧凑型涂装工艺，推广采用辊涂、静电喷涂、高压无气喷涂、空气辅助无气喷涂、热喷涂等技术，鼓励企业采用自动化、智能化喷涂设备替代人工喷涂，减少使用空气喷涂技术，包装印刷行业要大力推广使用无溶剂复合、挤出复合、共挤出复合技术，鼓励采用水性凹印、醇水凹印、辐射固化凹印、柔版印刷、无水胶印等印刷工艺。	本次改扩建项目不涉及涂装和印刷。	相符
提升 VOCs 废气收集效率。督促企业按照“应收尽收、分质收集”的原则，科学设计废气收集系统，提升废气收集效率，尽可能将 VOCs 无组织排放转变为有组织排放集中治理。VOCs 有机废水储罐、装置区集水井（池）有机废气要密闭收集处理，企业污水处理场排放的高浓度有机废气要单独收集处理；工业涂装、包装印刷等行业优先采用密闭设备、在密闭空间中操作等方式收集无组织废气，并保持负压运行；采用集气罩、侧吸风等方式收集无组织废气的，距集气罩开口面最远处的控制风速不低于 0.3 米/秒或按相关行业要求规定执行。	本次改扩建项目 VOCs 废气采用集气罩负压收集，由“过滤棉+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达标排放处理，可保证废气达标排放	相符
开展低效失效治理设施排查整治。2024 年 6 月底前，按照省市部署，制定低效失效治理设施排查整治方案，对涉 VOCs 等重点行业建立排查整治企业清单，对于不成熟、不适用、无法稳定达标排放的治理工艺，以及光催化、光氧化、低温等离子、非水溶性 VOCs 废气采用单一水喷淋吸收等低效技术使用占比大、治理效果差的治理工艺，通过更换适宜高效治理工艺、原辅材料源头替代、关停淘汰等方式实施分类整治。	本次改扩建项目 VOCs 废气“过滤棉+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有效治理设施，可保证废气达标排放。	相符

根据上表分析，项目的建设符合《偃师区 2024 年夏季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工作实施方案》偃环委办〔2024〕2 号的相关要求。

6.4 与《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河南省低效失效大气污染治理设施排查整治实施方案的通知》（豫环文[2024]132 号）相符性分析

表 1-8 与豫环文[2025]132 号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文件内容	项目情况	相符性
低效失效除尘设施排查整治技术要点		
更新升级低效除尘工艺。 依法依规淘汰不达标设备，推动将水膜（浴）除尘、湿法脱硫除尘一体化、旋风除尘、多管除尘、重力沉降等低效除尘技术及其组合作为唯一或主要除尘方式的加快淘汰更新。	投料、拌料、卸料及破碎机破碎过程中产生的颗粒物经集气设施收集进入袋式除尘器处理；不属于低效除尘工艺。	相符
规范安装除尘设施。 除尘设施应覆盖所有颗粒物无组织排放点位，做到无可见烟粉尘外逸。风机风压、风量应符合企业烟气特征，并与治理系统要求相匹配。对于入口颗粒物浓度	本次改扩建项目除尘设施覆盖所有颗粒物无组织排放点位，做到无可见烟粉	相符

	超过 10.0mg/m³ 的，湿式电除尘不应作为唯一或主要除尘设施。静电除尘电场数量、振打频率、静电发生器功率等，以及袋式除尘器滤袋数量、滤料、清灰方式和频率等，应与烟气特征、排放限值相匹配。	尘外逸。风机风压、风量符合企业烟气特征，并与治理系统要求相匹配。袋式除尘器滤袋数量、滤料、清灰方式和频率等，与烟气特征、排放限值相匹配。	
	加强除尘设施运行维护。 烟气进入除尘设施前应满足除尘设施的技术要求。当原烟气温度过高时，应采取降温措施；当原烟气粉尘浓度过高时，应采取预除尘措施。企业应定期维护，按时更换除尘设施及其耗材；卸、输灰应封闭，确保不落地或产生二次扬尘。使用袋式除尘工艺的，应自动、定期进行清灰等操作，并依据设计寿命、压差变化、破损情况等及时更换滤料；使用静电除尘工艺的，应避免极板等严重积灰，及时更换损坏的电极；使用湿式电除尘工艺的，应及时补充新鲜水、处置和清理沉淀物。企业应规范建立环境管理台账，记录除尘设施运行关键参数、故障和维修情况、耗材更换情况、湿式电除尘设施的新鲜水补充情况。	本次改扩建项目使用袋式除尘工艺，企业定期更换除尘设施耗材，定期进行清灰，卸、输灰环节封闭，确保不落地或产生二次扬尘。企业按要求建立环境管理台账，记录除尘设施运行关键参数、故障和维修情况、耗材更换情况。	相符
	低效失效 VOCs 治理设施排查整治技术要点		
	更新升级低效 VOCs 治理工艺。依法依规淘汰不达标设备，推动单一低温等离子、光氧化、光催化、非水溶性 VOCs 废气采用单一水喷淋吸收及上述技术的组合工艺（除异味治理外）加快淘汰更新。	本次改扩建项目 VOCs 治理更新环保设备，采用两级活性炭吸附置，符合文件要求。	相符
	提升含 VOCs 有机废气收集效率。 企业应考虑废气性质、适宜的处理工艺和排放标准要求等因素，对 VOCs 废气进行分类收集。有机废气收集管道应合理布局，减少软管和法兰连接；软管连接长度不宜过长，不应缠绕、弯折；废气收集管道无破损，不应存在感官可察觉泄漏，正压管道应加强法兰、软管连接处的泄漏检测。采用车间整体换风收集的，车间厂房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应保持封闭状态，除人员、车辆、设备、物料进出时，以及依法设立的排气筒、通风口外，门窗及其他开口（孔）部位应随时保持关闭，鼓励使用双层门、自动门；涉 VOCs 环节的生产设施应保持微负压，鼓励安装负压计；采用集气罩、侧吸风等方式收集无组织废气的，距集气罩开口面最远处的控制风速不低于 0.3 米/秒或按相关行业要求规定执行。	本次改扩建项目根据废气性质、适宜的处理工艺和排放标准要求等因素，对 VOCs 废气进行分类收集，有机废气收集管道合理布局，废气收集管道无破损，车间生产时保持封闭状态，本次改扩建项目采用集气罩收集无组织废气，距集气罩开口面最远处的控制风速不低于 0.3 米/秒，符合文件要求。	相符

	规范建设 VOCs 治理设施。 采用燃烧工艺的，有机废气在燃烧装置的停留时间不少于 0.75s；采用催化燃烧的应使用合格的催化剂并足量添加，催化剂床层设计空速宜低于 40000h⁻¹。采用吸附工艺的，应对有机废气进行必要的降温、除湿和除尘等预处理；根据废气处理量、污染物浓度以及吸附剂更换周期、动态吸附容量确定装填量。采用吸收工艺的，吸收剂宜选择低挥发性或者不挥发、对废气中有机组分具有高吸收能力的介质。治理设施的处理能力应根据满负荷运行、检维修、设备启停等多种情况下的最大废气产生量确定。鼓励采取减风增浓等措施，减少废气产生量，提高废气污染物浓度。	本次改扩建项目 VOCs 治理采用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能力根据最大废气产生量确定，符合文件要求。	相符
	提高 VOCs 治理设施自动控制水平。推进燃烧、冷凝、吸附-脱附、吸收类 VOCs 治理设施安装控制系统。对燃烧工艺的辅助燃料用量、燃烧温度，吸附-脱附工艺的吸附床层吸附、脱附时间和温度，冷凝工艺的冷凝温度，吸收工艺的吸附剂循环量等关键参数进行自动调节与控制。	本次改扩建项目 VOCs 治理设施吸附剂为活性炭，无需自动控制，企业安排专人负责定期更换设施材。	相符
	加强 VOCs 治理设施运行维护。除安全考虑和特殊工艺要求外，禁止开启稀释口、稀释风机。采用燃烧工艺的，有机废气浓度低或浓度波动大时需补充助燃燃料，保证燃烧设施的运行温度在设计值范围内，RTO 燃烧温度不低于 760℃，催化燃烧装置燃烧温度不低于 300℃；对于采用将有机废气引入高温炉、窑进行焚烧的，有机废气应引入火焰区，并且同步运行。 VOCs 燃烧（焚烧、氧化）设备的废气排放浓度应按相关标准要求进行氧含量折算。对于采用一次性活性炭吸附工艺的，应按设计要求定期更换活性炭，颗粒状、柱状活性炭碘值不应低于 800 毫克/克，蜂窝状活性炭碘值不应低于 650 毫克/克；采用非连续吸附-脱附治理工艺的，应按设计要求及时解吸吸附的 VOCs，解吸气体应采用高效处理工艺处理后达标排放，现场检查时应监测脱附期间 VOCs 排放浓度和去除效率达标情况。采用冷凝工艺的，不凝尾气的温度应低于尾气中主要污染物的液化温度，对于油气回收，采用单一冷凝回收工艺的，冷凝温度一般应控制在-75℃以下。对于 VOCs 治理产生的废吸附剂、废催化剂、废吸收剂等耗材，以及含 VOCs 废料、渣、液等，应密闭储存，并及时清运处置；鼓励储存库设置 VOCs 废气收集和治理设施。	本次改扩建项目 VOCs 治理采用过滤棉+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企业安排专人负责定期更换设施耗材，采用颗粒状活性炭碘值不低于 800 毫克/克，替换下的废活性炭采用密闭塑料袋包装，置于危废间内委托有资质单位定期清运。	相符
由上表可知，项目的建设符合《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河南省低效失效大气污染治理设施排查整治实施方案的通知》（豫环文[2024]132 号）的相关要求。 6.5 与洛阳市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做好项目涉 VOCs 项			

目环境准入工作的补充通知》			
表 1-9 《关于做好涉 VOCs 项目环境准入工作的补充通知》			
文件内容		项目情况	相符性
一、城市建成区范围界定			
城市建成区范围包括中心城区（含吉利区、伊滨区）以及各县（市）建成区，由辖区政府予以确认，市生态环境局及各县（市、区）生态环境分局在项目审批时予以遵循。		本次改扩建项目位于洛阳市偃师区顾县镇西宫底村，属于城市建成外。	/
三、城市建成区外新建涉 VOCs 项目准入			
鼓励各县（市、区）工业园区和企业集群建设涉 VOCs“绿岛”项目。城市建成区外新建涉 VOCs 年排放量在 100 千克（含）以下的工业项目，在符合环评及其他政策要求的前提下可以审批。城市建成区外新建涉 VOCs 排放量在 100 千克以上的业项目（不含喷涂中心）应进入产业集聚区和县级（含）以上批准设立的工业园区。城市建成区外新建涉 VOCs 服务业类项目不再实行区域限制，但要依法进行环境影响评价。		本次改扩建项目属于改扩建项目，不属于新建，且位于城市建成区外，涉及 VOCs 排放环节主要为挤出工序，废气增加排放量为 25.4kg，小于 100kg。	相符
四、新建涉 VOCs 项目排放量替代			
全市域新建涉 VOCs 项目实行以县（市、区）为单位区域内 VOCs 排放量等量削减替代，各县（市、区）可以近三年内涉 VOCs 企业关闭退出、涉 VOCs 企业污染治理工程取得的减排量替代。上级对重点行业 VOCs 总量替代另有规定的遵从其规定。城市区产业集聚区或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批准设立的工业园区内工业项目改造不应新增 VOCs 排放量，并应依法进行环境影响评价。		本次改扩建项目施行 VOCs 排放量小于现有工程许可排放量，可不实行等量削减替代。	相符
6.6 与《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相符性分析 根据《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本次改扩建项目电线电缆制造和塑料制品制造均属于“6、塑料制品”，本次改扩建项目对照塑料制品行业指标进行分析。企业绩效分级指标对照分析如下。			
表 1-10 塑料制品企业绩效分级指标相符性分析			
差异化	A 级企业	项目情况	符合

指标			性
能源类型	能源使用电、天然气、液化石油气等能源。	本次改扩建项目生产使用能源为电	相符
生产工艺及装备水平	1. 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版）》鼓励类和允许类； 2. 符合相关行业产业政策； 3. 符合河南省相关政策要求； 4.符合市级规划。	本次改扩建项目为电线、电缆制造，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中允许类建设项目，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且该项目已由洛阳市偃师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项目所在厂区地块用地性质属于工业用地	相符
废气收集及处理工艺	1.投料、挤塑、注塑、滚塑、吹塑、挤出、造粒、热定型、冷却、发泡、熟化、干燥、塑炼、压延、涂覆等涉 VOCs 工序采用密闭设备或在密闭空间内操作，废气有效收集至 VOCs 废气处理系统，车间外无异味；采用局部集气罩的，距集气罩开口面最远处的 VOCs 无组织排放位置，控制风速不低于 0.3 米/秒； 2.使用再生料的企业 VOCs 治理采用燃烧工艺（包括直接燃烧、催化燃烧和蓄热燃烧）；使用原生料的企业 VOCs 治理采用燃烧工艺或吸附、冷凝、膜分离等工艺处理（其中采用颗粒状活性炭的，柱状活性炭直径≤5mm、碘值≥800mg/g，且填充量与每小时处理废气量体积之比满足 1:7000 的要求；使用蜂窝状活性炭的，碘值≥650mg/g、比表面积应不低于 750m ² /g，且填充量与每小时处理废气量体积之比满足 1:5000 的要求；活性炭吸附设施废气进口处安装有仪器仪表等装置，可实时监测显示并记录湿度、温度等数据，废气温度、颗粒物、相对湿度分别不超过 40℃、1mg/m ³ 、50%）。废气中含有油烟或颗粒物的，应在 VOCs 治理设施前端加装除尘设施或油烟净化装置； 3.粉状、粒状物料采用自动投料器投加和配混，投加和混配工序在封闭车间内进行，PM 有效收集，采用覆膜滤袋、滤筒等除尘技术； 4.废吸附剂应密闭的包装袋或容器储存、转运，并建立储存、处置台账； 5.NO _x 治理采用低氮燃烧、SNCR/SCR	1.本次改扩建项目生产均于密闭车间内进行，挤出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引入过滤棉+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达标排放，距集气罩开口面最远处的 VOCs 无组织排放位置控制风速不 0.3m/s； 2.本次改扩建项目使用原生料，VOCs 治理采用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本次改扩建项目采用颗粒状活性炭作为吸附剂，其碘值不低 800mg/g；活性炭吸附设施废气进口处废气温度、颗粒物、相对湿度分别不超过 40℃、1mg/m ³ 、50%； 3.项目原料为粒装物料，采用自动投料器投加和配混，投加和配混工序在密闭车间内进行，无 PM 产生； 4.活性炭吸附装置定期更换下来的废活性炭采用密闭容器储存，并置于危废暂存间暂存，企业并建立储存、处置台账； 5.本次改扩建项目不	相符

		等适宜技术。使用氨法脱硝的企业，氨的装卸、储存、输送、制备等过程全程密闭，并采取氨气泄漏检测和收集措施；采用尿素作为还原剂的配备有尿素加热水解制氨系统。	涉及。	
	无组织管控	1.VOCs 物料存储于密闭的容器、包装袋、储罐、储库、料仓中；盛装 VOCs 物料的容器或包装袋存放于室内；盛装 VOCs 物料的容器或包装袋在非取用状态时应加盖、封口，保持密闭； 2.粉状物料采用气力输送、管状带式输送机、螺旋输送机等自动化、密闭输送方式；粒状物料采用封闭皮带等自动化、封闭输送方式；液态 VOCs 物料采用密闭管道输送； 3.产生 VOCs 的生产工序和装置应设置有效集气装置并引至 VOCs 末端处理设施； 4.厂区道路及车间地面硬化，车间地面、墙壁、设备顶部整洁无积尘；厂内地面全部硬化或绿化，无成片裸露土地； 5.贮存易产生粉尘、VOCs 和异味的危险废物贮存库，设有废气收集装置和废气处理设施。废气处理设施的排气筒高度不低 15m。	1.项目使用的 PVC 等颗粒料均密闭袋装； 2.项目物料使用密闭输送方式输送； 3.挤出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引入过滤棉+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达标排放； 4.项目车间地面、墙壁、设备顶部整洁无积尘；厂区内无裸露土地； 5.本次改扩建项目产生的废活性炭储存于密闭的桶内，暂存于危废暂存间。	相符
	排放限值	1.全厂有组织 PM、NMHC 有组织排放浓度分别不高于 10、20mg/m³； 2.VOCs 治理设施去除率达到 80%及以上；去除率确实达不到的，生产车间或生产设备的无组织排放监控点 NMHC 浓度低于 4mg/m³，企业边界 1hNMHC 平均浓度低 2mg/m³； 3.锅炉烟气排放限值要求：燃气锅炉 PM、SO₂、NO_x 排放浓度分别不高于：5、10、50/30mg/m³。	1.本次改扩建项目挤出工序产生的非甲烷总烃经收集处理后，排放浓度不高于 20mg/m³； 2.本次改扩建项目 VOCs 治理设施去除率达到 80%； 3.本次改扩建项目不设置锅炉，不涉及锅炉燃烧废气。	相符
	监测监控水平	1.有组织排放口按排污许可、环境影响评价或环境现状评估等要求安装烟气排放自动监控设施（CEMS），并按要求与省厅联网；重点排污单位风量大于 10000m³/h 的主要排放口安装 NMHC 在线监测设施（FID 检测器）并按要求与省厅联网；其他企业 NMHC 初始排放速率大于 2kg/h 且排放口风量大于 20000m³/h 的废气排放口安装 NMHC 在线监测设施（FID 检测器），并按要求与省厅联网；在线监测数据至少保存	1.本次改扩建项目为电线、电缆制造，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橡胶和塑料制品》（HJ1207-2021），本次改扩建项目有组织排放口按半年一次监测频次进行监测，无烟气排放自动监控要求；	相符

环境管理水平		最近 12 个月的 1 分钟均值、36 个月的 1 小时均值及 60 个月的日均值和月均值。（投产或安装时间不满一年以上的企业，以现有数据为准）； 2.按生态环境部门要求规范设置废气排放口标志牌、二维码标识和采样平台、采样孔；各废气排放口按照排污许可要求开展自行监测。	2.后续将按生态环境部门要求规范设置废气排放口标志牌、二维码标识和采样平台按照排污许可要求开展自行监测。样平台、采样孔；各废气排放口按照排污许可要求开展自行监测。	
	环保档案	1.环评批复文件和竣工环保验收文件或环境现状评估备案证明； 2.国家版排污许可证； 3.环境管理制度（有组织、无组织排放长效管理机制，主要包括日常操作规程、岗位责任制度、污染物排放公示制度和定期巡查维护制度等）； 4.废气污染治理设施稳定运行管理规程； 5.一年内废气监测报告（符合排污许可证监测项目及频次要求）。	项目建成后按要求整理环保档案。1.环评批复文件；2.国家版排污登记；3.环境管理制度（有组织、无组织排放长效管理机制，主要包括岗位责任制度、达标公示制度和定期巡查维护制度等）；4.废气治理设施运行管理规程；5.一年内废气监测报告。	相符
	台账记录	1.生产设施运行管理信息（生产时间、运行负荷、产品产量等）； 2.废气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维护、管理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废气收集系统和污染治理设施的名称规格、设计参数、运行参数、巡检记录、污染治理易耗品与药剂用量（吸附剂、催化剂、脱硫剂、脱硝剂、过滤耗材等）、操作记录以及维护记录、运行要求等）； 3.监测记录信息（主要污染排放口废气排放记录等）； 4.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记录； 5.燃料消耗记录； 6.固废、危废暂存、处理记录。	按要求整理台账记录：1.生产设施运行管理信息；2.废气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管理信息；3.监测记录信息；4.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记录；5.固废、危废储存处理记录。	相符
	人员配置	配备专职环保人员，并具备相应的环境管理能力（包括但不限于学历、培训、从业经验等）。	项目设置环保部门，配备专职环保人员，并具备相应的环境管理能力	相符
	运输方式	1.物料、产品运输全部使用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的重型载货车辆（重型燃气车辆达到国六排放标准）或新能源车辆； 2.厂内车辆全部达到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重型燃气车辆达到国六排放标准）或使用新能源车辆； 3.厂内非道路移动机械达到国三及以上排放标准或使用新能源机械。	本次改扩建项目原料及产品运输全部使用国五运输车；厂内非道路移动机械达到国三及以上排放标准。	相符
	运输监管	日均进出货 150 吨（或载货车辆日进	本次改扩建项目日均	相符

管	出 10 辆次) 及以上 (货物包括原料、辅料、燃料、产品和其他与生产相关物料) 的企业, 参照《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移动源应急管理技术指南》建立门禁视频监控系统和电子台账; 其他企业安装车辆运输视频监控 (数据能保存 6 个月), 并建立车辆运输手工台账。	进出货物均低于 150 吨, 建设单位拟安装车辆运输视频监控, 并建立车辆运输手工台账。	
---	--	--	--

7、与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划相符性分析

根据《河南省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豫政办[2016]23 号) 及《偃师市乡镇级集中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技术划分报告》, 偃师区顾县镇水一水厂源地设有 2 眼井, 其保护范围如下:

一级保护区: 以开采井为中心, 50m 为半径的圆形区域。

二级保护区: 不设立;

准保护区: 不设立。

根据《偃师市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划定偃师市首阳山镇第二集中供水厂顾县镇第二集中供水厂饮用水水源保护范围的批复》(偃政文[2019]60 号), 顾县镇第二集中供水厂水源地包含三眼井, 其保护范围为: 1#井西 78m、北 146m, 2#井南 100m、东 100m, 3#井东 100m、北 65m 所形成的多边形区域。

经调查, 距离项目最近的水源保护区为顾县镇第一集中供水厂水源地保护区, 项目位于 1#井一级保护区边界外 801m, 位于 2#井一级保护区边界外 664m, 不在其保护范围内, 符合偃师区顾县镇饮用水源地保护要求。项目与偃师区顾县镇饮用水源地位置关系图见附图五。

8、与邙山陵墓群保护总体规划纲要相符性分析

邙山陵墓群保护范围分为孟津北魏陵区、洛北陵区、洛南陵区、偃师西晋陵区、其他单位墓葬保护范围。根据《邙山陵墓群保护总体规划纲要》, 划定的邙山陵墓群保护区包括保护范围、建设控制地带、环境控制区, 总面积约 214807.1 公顷。其中: 4 个片区的保护范围总面积 19280.3 公顷, 不包含外围众多的单体墓葬保护范围; 建设控制地带总面积 22800.3 公顷;

环境控制区 172726.5 公顷。

表 1-11 邙山陵墓群保护区划表

保护区划类别	地块构成		地块编号	面积 (ha)	合计 (ha)
保护范围	孟津北魏陵区	北魏陵区瀍河以西保护范围	MJ-BH1	3297.1	19280.3
		北魏陵区瀍河以东保护范围	MJ-BH2	1789.3	
	洛北东汉陵区	东汉、曹魏、后唐陵区保护范围	LB-BH1	6697.3	
		洛北东周陵区保护范围	LB-BH2	120.2	
	洛南东汉陵区	东汉陵区保护范围	LN-BH1	4250.3	
		曹魏陵区保护范围	LN-BH2	182.8	
	偃师西晋陵区	西晋陵区保护范围	YS-BH	2943.5	
	片区保护范围之外的其他单体墓葬的保护范围（两百余座）		QT-BH（墓葬编号）	/	/
建设控制地带	孟津北魏陵区保护范围周边、洛北东汉陵区保护范围以西的建设控制地带		JK1	10863.1	22800.3
	洛北东汉陵区保护范围以东、偃师西晋陵区以东及以南的建设控制地带		JK2	5079.0	
	洛南东汉陵区保护范围外围的建设控制地带		JK3	6858.2	
环境控制区	洛阳盆地文化遗产环境控制区		HK	172726.5	172726.5

项目中心经纬度为:东经 112 度 48 分 23.566 秒,北纬 34 度 39 分 18.281 秒,根据邙山陵墓群保护区划图,项目不在洛南东汉陵区建设控制地带范围内(见附图六)。

(1) 环境控制区管理规定

a. 该区内山形水系均属洛阳盆地大型文化资源群的历史环境,应予严格保护,不得破坏或者随意改变。该区内零散分布的古墓葬保护和周边的建设项目控制应由市、区人民政府会同自然资源和规划、文物、住建和城管等多部门共同会商执行。

b. 该区内城镇建设发展用地应避开大型文化遗产分布区,城镇发展方向须背离大遗址分布区。城镇建设用地规模应予严格控制,提高建设用地的

	土地集约利用强度，保持非建设用地规模和保护基本农田。 c. 该区内的大型建设项目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要求编制环境影响评估报告，就建设项目对文化遗产及其环境可能造成的影响进行专项评估，并按照相关法规要求履行审批程序。 d. 该区内应加强生态与环境保护，过度开垦的低山丘陵应大力加强水土流失防治，制定生态治理措施，加速退耕还林还草。污染性工业项目选址布局宜置于洛阳盆地南缘。洛河等水系污染治理应制定专项计划，纳入洛阳城市总体规划。 本次改扩建项目利用现有厂房建设，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项目施工不涉及土建施工，项目营运期废气主要为颗粒物、氯化氢和非甲烷总烃，营运期产气环节均进行收集，废气经处理后达标排放；营运期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收集处理后，由附近村民定期采用吸粪车运走肥田；营运期高噪声设备采取基础减震、厂房隔声等措施，厂界噪声贡献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1 类标准；营运期固体废物均合理处置。项目营运期采取措施降低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且项目周边无文物保护单位，采取措施后，本次改扩建项目建设符合环境控制区管理规定。
--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1、项目由来 洛阳宏烨电线电缆有限公司位于河南省洛阳市偃师区顾县镇西宫底村，2022年，原偃师市顾县镇宏烨电线电缆厂更名为洛阳宏烨电线电缆有限公司。洛阳宏烨电线电缆有限公司主要从事电线、电缆制造和塑料制品制造等。 现有工程：偃师市顾县镇宏烨电线电缆厂年产40万米BV、BLV、450/750V号电线，20万米BLVVB300/500V号电线项目于2019年9月20日取得了环评批复（偃环监表〔2019〕97号），2019年9月企业完成了自主验收，2020年03月31日，企业进行了首次排污许可登记，登记编号：92410381MA43QE823M001X；偃师市顾县镇宏烨电线电缆厂年产300吨PVC电线电缆料项目于2021年5月13日取得了环评批复（偃环监表〔2021〕49号），2021年10月企业完成了自主验收。 为响应市场变化，洛阳宏烨电线电缆有限公司投资500万元利用现有厂房建设年产850万米电线项目。本次改扩建项目拟拆除现有工程BV、BLV450/750V号和BLVVB300/500V号生产线，更新设备建设BV、BLV450/750V型号电线300万米、RVV、RVVP300/500V型号电线200万米，RVS300/300V型号电线350万米；在现有工程300吨PVC电线电缆料基础上扩建500吨PVC电线电缆料，电线电缆料全部用于电线生产，不外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规定和要求，本次改扩建项目需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本次改扩建项目电线电缆制造属于“三十五、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38”中“电线、电缆、光缆及电工器材制造383”中的“其他（仅切割、焊接、组装的除外；年有非溶剂型低VOCS含量涂料10吨以下的除外）”，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本次改扩建项目电线电缆料生产属于类别“二十六、橡胶和塑料制品业29”中的“53塑料制品业292”，其中“以再生塑料为原料生产的；有电镀工艺的；年用溶剂型胶黏剂10吨
------	---

及以上的；年用溶剂型涂料（含稀释剂）10吨及以上的”应编制报告书；“其他（年用非溶剂型建低VOCs含量涂料10吨以下的除外）”应编制报告表。本次改扩建项目原料为PVC树脂粉等，均为非再生塑料，且不涉及电镀工艺、不使用胶黏剂和涂料，属于“其他”类，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综上所述，本次改扩建项目应编制报告表。

为此，建设单位委托我公司承担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我公司在接受委托后，组织人员对项目场地进行了现场踏勘，在了解区域环境现状，对建设项目进行充分分析的基础上，根据国家和河南省环保法规、标准和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相关要求，编制完成了《洛阳宏烨电线电缆有限公司年产850万米电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建设地点及周围环境概况

项目建设地点为洛阳市偃师区顾县镇西宫底村，项目占地属于工业用地（土地证见附件3），占地面积总计3410.11m²，建筑面积共2120m²。项目四周均为农田，距离最近的敏感点为北侧43m的西宫底村，西北侧167m为薛大洼村，西北180m为曲家寨村，东北侧321m为王庄村。项目区域地理位置见附图一，周围环境概况见附图二。

3、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本次改扩建项目主要依利用有工程厂房进行生产，项目主要工程内容见下表。

表2-1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工程类别	建设内容	现有工程	改扩建项目	改扩建后全厂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1	1座，钢构厂房，共1层，建筑面积300m ² 。主要为一条300t/a的PVC电线电缆料生产线	利用现有厂房，产能增加500t/aPVC电线电缆料生产线	1座，钢构厂房，共1层，建筑面积300m ² ，800t/a的PVC电线电缆料全部用于电线生产，不外售
	生产车间2	1座，钢构厂房，共1层，建筑面积680m ² ，主要为一条	利用现有厂房，拆除原有的一条BLVVB300/500V号电线生产线和一条	1座，钢构厂房，共1层，建筑面积680m ² （一条BV、BLV450/750V号电线生产

			BLVVB300/500V 号电线生产线和一条 BV、BLV450/750V 号电线生产线	BV、BLV450/750V 号电线生产线，并新建一条 BV、BLV450/750V 号电线生产线	线)
		生产车间 3	1 座，钢构厂房，共 1 层，建筑面积 790m ² ，主要用于储存产品	1 座，钢构厂房，共 1 层，建筑面积 790m ² ，新建五条生产线（两条 RVV、RVVP300/500V 号电线生产线；两条 RVS300/300V 号电线生产线；一条 BV、BLV450/750V 号电线生产线）	1 座，钢构厂房，共 1 层，建筑面积 790m ² （两条 RVV、RVVP300/500V 号电线生产线；两条 RVS300/300V 号电线生产线；一条 BV、BLV450/750V 号电线生产线）
	储运工程	仓库	1 座，钢结构，共 1 层，建筑面积 260m ² ，主要用于原料和成品存放	依托现有	1 座，钢结构，共 1 层，建筑面积 260m ² ，主要用于原料和成品存放
	辅助工程	办公室	1 座，建筑面积为 80m ² ，主要用于厂区日常办公和员工的休息	依托现有	1 座，建筑面积为 80m ² ，主要用于厂区日常办公和员工的休息。
	公用工程	供电	由偃师市顾县镇供电所供	依托现有	由偃师市顾县镇供电所供
		供水	由偃师市顾县镇供水	依托现有	由偃师市顾县镇供水
		排水	生活污水排入厂区化粪池处理后，定期用于厂区周围农田施肥	依托现有	生活污水排入厂区化粪池处理后，定期用于厂区周围农田施肥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装置	PVC 电线电缆料废气：风冷工序采用旋风除尘器处理后与上料、搅拌和挤出工序废气共同采用一套脉冲袋式除尘+UV 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15m 排气筒（DA001）排放（风机风量为 8000m ³ /h）	对现有工程环保设备升级改造，全厂 PVC 电线电缆料生产线风冷工序采用旋风除尘器处理后与上料、搅拌工序废气经集气罩（在 2 台搅拌机、2 台挤出机和 2 台造粒机上方设置分别集气罩+三面硬质围挡一侧软帘）收集后，采用一套脉冲袋式除尘+过滤棉+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15m 排气筒（DA001）排放。集气效率 90%，颗粒物处理效率 95%，有机废气处理效率 80%，风机风量为 15000m ³ /h	对现有工程环保设备升级改造，全厂 PVC 电线电缆料生产线风冷工序采用旋风除尘器处理后与上料、搅拌工序废气经集气罩（在 2 台搅拌机、2 台挤出机和 2 台造粒机上方设置分别集气罩+三面硬质围挡一侧软帘）收集后，采用一套脉冲袋式除尘+过滤棉+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15m 排气筒（DA001）排放。集气效率 90%，颗粒物处理效率 95%，有机废气处理效率 80%，风机风量为 15000m ³ /h

		电线生产废气: UV 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15m 排气 (DA002) 筒排放 (风机风量为 8000m ³ /h)	对现有工程环保设备升级改造, 全厂电线生产有机废气经集气罩 (在 6 台挤出机上方分别设置 6 个集气罩+三面硬质围挡一侧软帘) 收集后, 采用一套“过滤棉+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 (DA002) 排放, 集气效率 90%, 处理效率 80%, 风机风量为 10000m ³ /h	对现有工程环保设备升级改造, 全厂电线生产有机废气经集气罩 (在 6 台挤出机上方分别设置 6 个集气罩+三面硬质围挡一侧软帘) 收集后, 采用一套“过滤棉+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 (DA002) 排放, 集气效率 90%, 处理效率 80%, 风机风量为 10000m ³ /h
	生活污水	1 座化粪池, 容积 10m ³	依托现有	1 座化粪池, 容积 10m ³
	一般固废暂存区	共 1 处, 位于仓库东侧, 占地面积为 10m ² , 用于一般固体废物的收集和临时储存	依托现有	共 1 处, 位于仓库东侧, 占地面积为 10m ² , 用于一般固体废物的收集和临时储存
	危险废物暂存间	共 1 座, 位于仓库东侧, 占地面积 5m ² , 用于危险固体废物的收集和临时储存, 危险废物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安全转移处置	现有工程危废暂存间基础上扩建至 10m ²	共 1 座, 位于仓库东侧, 现有工程危废暂存间基础上扩建至 10m ² , 用于危险固体废物的收集和临时储存, 危险废物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安全转移处置

4、主要产品及产能

根据市场情况变化, 本次改扩建项目拆除现有工程 BV、BLV450/750V 号和 BLVVB300/500V 号生产线, 改建为 BV、BLV450/750V 型号电线 300 万米、RVV、RVVP300/500V 型号电线 200 万米, RVS300/300V 型号电线 350 万米电线生产线, 在现有工程 300 吨 PVC 电线电缆料基础上建设 500 吨 PVC 电线电缆料, 全厂生产的 800 吨 PVC 电线电缆料全部用于改扩建项目电线生产。改扩建项目建成后全厂主要产品及产能见下表。

表2-2 改扩建项目建成后全厂产品方案一览表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现有工程	改扩建项目	改扩建完成后全厂
PVC 电线电缆料	/	300t/a	500t/a	800t/a (全部作为电线生产原料消耗, 不外售)
电线	RVV、RVVP300/500V 号	/	200 万米/a	200 万米/a

	RVS300/300V 号	/	350 万米/a	350 万米/a
	BV、BLV450/750V 号	40 万米/a	300 万米/a	300 万米/a（现有工程生产线拆除）
	BLVVB300/500V 号	20 万米/a	-20 万米/a	0 万 m/a（现有生产线拆除，不再生产该型号电线）

备注：根据企业提供资料，在现有工程实际生产中，PVC电线电缆料300t/a中有57t/a用于电线生产，其余外售。本次改扩建项目建成后PVC电线电缆料产量为800t/a，全部用于改扩建850万米/a电线生产。

5、主要生产设备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下表。

表2-3 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主要生产单元	设备名称	现有工程		改扩建项目		改扩建完成后全厂	
		设备型号	数量 (台)	设备型号	数量 (台)	设备型号	数量 (台)
PVC 电线 电缆 料	搅拌机	/	1	/	1	/	2
	不锈钢中间料池	1.5m×1.0m×0.6m	1	/	/	2.5m×2.5m×0.6m	1
	不锈钢中间料池	/	/	2.5m×2.5m×0.6m	1	2.5m×2.5m×0.6m	1
	挤出机	65 型	1	65 型	1	65 型	2
	造粒机	75 型	1	75 型	1	75 型	2
	风冷机	/	2	/	2	/	4
	鼓风机	3.5kw	1	3.5kw	1	3.5kw	2
		5.5kw	1	5.5kw	1	5.5kw	2
	振动筛	2m×0.6m	1	2m×0.6m	1	2m×0.6m	2
RVV、RVVP 300/500V 号电 线	挤出机	/	/	65型	2	65型	2
	收线机	/	/	100型	2	100型	2
	承揽机	/	/	500型	8	500型	8
	屏蔽机	/	/	16锭型	5	16锭型	5
	打卷机	/	/	/	2	/	2
	不锈钢中间水池	/	/	2.5m×2.5m×0.6m	2	2.5m×2.5m×0.6m	2
RVS300/300V 号电 线	挤出机	/	/	65型	2	65型	2
	收线机	/	/	100型	3	100型	3
	绞合机	/	/	500型	3	500型	3
	打卷机	/	/	/	1	/	1

	不锈钢中间水池	/	/	$\frac{2.5m \times 2.5m}{m \times 0.6m}$	1	$\frac{2.5m \times 2.5m \times 0.6m}{.6m}$	1
BV、BLV450/750V 号电线	挤出机	75型	2	75型	2	75型	2
	火花检测仪	/	/	/	2	/	2
	收线机	/	/	100型	2	100型	2
	打卷机	/	2(拆除)	/	1	/	1
	不锈钢中间水池	/	/	$\frac{2.5m \times 2.5m}{m \times 0.6m}$	1	$\frac{2.5m \times 2.5m \times 0.6m}{.6m}$	1
BLVV B300/500V 号电线	挤出机	75 型	1(拆除)	/	/	/	/
	成卷机	CQD-H0.5-6/-320	1(拆除)	/	/	/	/
	承揽机	/	1(拆除)	/	/	/	/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产能匹配性分析见下表。

表2-4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产能匹配性分析表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 (台)	设计能力 (t/h·台)	年运行 时间(h)	最大产能 (t)	需处理物 料 (t)	是否 满足 要求
PVC 电线 电缆料	搅拌机	/	2	0.3	1350	$\frac{0.3 \times 1500 \times 2}{810}$	800	满足
	挤出机	65型	2	0.2	2400	$\frac{0.2 \times 2400 \times 2}{960}$	800	满足
RVV、RVVP300/500V 号电线	挤出机	65型	2	0.2	2100	$\frac{0.2 \times 2100 \times 2}{840}$	350 (包括 130t/a 聚乙烯护套料)	满足
RVS300/300V 号电线	挤出机	65型	2	0.2	2100	$\frac{0.2 \times 2100 \times 2}{840}$	380 (包括 120t/a 低烟无卤阻燃电缆料)	满足
BV、BLV450/750V 号电线	挤出机	75型	2	0.3	2100	$\frac{0.3 \times 2100 \times 2}{1260}$	320	满足

6、主要原辅材料、能源及动力消耗

(1) 主要原辅材料、能源及动力消耗用量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能源及动力消耗情况见下表。

表2-5 主要原辅材料、能源及动力消耗情况一览表

序号	材料名称	现有工程消耗量	改扩建项目消耗量	改扩建项目建成后全厂消耗量	备注
----	------	---------	----------	---------------	----

	PVC 电线电缆料	聚氯乙烯	187.46t/a	312.43t/a	499.89	外购，粉末状袋装，25kg/袋
		钙粉	100t/a	166.7t/a	266.7	外购，粉状袋装，25kg/袋
		氯化石蜡	4.0t/a	6.7t/a	10.7	外购，液态桶装，25kg/桶
		二辛酯	4.0t/a	6.7t/a	10.7	外购，液态桶装，25kg/桶
		二丁酯	4.0t/a	6.7t/a	10.7	外购，液态桶装，25kg/桶
		硬脂酸稳定剂	1.0t/a	1.7t/a	2.7	外购，粉状袋装，25kg/袋
		颜料	0.5t/a	0.83t/a	1.33	外购，粉状袋装，10kg/袋
	电线	铝丝	45.6t/a	120t/a	120t/a	外购，卷装，20kg/卷
		铜丝	78.6t/a	400t/a	400t/a	外购，卷装，20kg/卷
		低烟无卤阻燃电缆料	130t/a	120t/a	120t/a	外购，颗粒状袋装，50kg/袋
		聚氯乙烯(PVC)	280t/a	800t/a	800t/a	自产，颗粒状袋装，25kg/袋
		聚乙烯护套料	26t/a	130t/a	130t/a	外购，颗粒状袋装，25kg/袋
		填充绳	0.9t/a	60t/a	60t/a	外购
		包带	1.2t/a	1.5t/a	1.5t/a	外购
	能源	水	84m ³ /a	345m ³ /a	429m ³ /a	偃师市顾县镇供水
		电	10 万 kw·h/a	15 万 kw·h/a	25 万 kw·h/a	偃师市顾县镇供电所供

聚氯乙烯：物理外观为白色粉末，无毒、无臭。相对密度 1.35—1.46，折射率 1.544（20℃）不溶于水，汽油，酒精和氯乙烯，溶于丙酮，二氯乙烷，二甲苯等溶剂，化学稳定性很高，具有良好的可塑性。参考孔德忠、张新《PVC 电缆料热分解特性分析》塑料助剂，2013 年第 5 期第 46-47 页，PVC 的热解过程主要包括三个阶段：第一阶段是 191~369℃，这个阶段主要是 PVC 受热分解，释放出 HCl 及有机添加剂的挥发；第二阶段是 418-535℃，这个阶段除了一阶段没有完全脱出的 HCl 外，主要是烯烃链、环烷烃碳链骨架分解；第三阶段是在

557-658℃，这个阶段主要是碳链的进一步热解，最后固体残留量主要为 PVC 电缆料中加入的填料和灰分。项目电缆料挤出造粒过程温度为 110-130℃，通过上述实验数据分析，未达到第一阶段分解温度。 二丁酯：邻苯二甲酸二丁酯是硝基纤维素的优良增塑剂，凝胶化能力强，用于硝基纤维素涂料，有良好的软化作用。稳定性、耐挠曲性、黏结性和防水性均优于其他增塑剂。无色油状液体，可燃，有芳香气味。蒸汽压 1.58kPa/200℃；闪点 172℃；熔点-35℃；沸点 340℃；溶解性：水中溶解度 0.04%（25℃）。项目掺加二丁酯有利于增加管材柔软程度。 二辛酯：对苯二甲酸二辛酯（DOTP）是聚氯乙烯（PVC）塑料用的一种性能优良的主增塑剂。它与目前常用的邻苯二甲酸二异辛酯（DOP）相比，具有耐热、耐寒、难挥发、抗抽出、柔软性和电绝缘性能好等优点，在制品中显示出优良的持久性、耐肥皂水性及低温柔软性。为淡黄透明油状液体，无色透明油状液体。闪点 190℃；沸点 370℃。项目掺加二辛酯有利于增加产品的抗氧化性。 钙粉：俗称石灰石、石粉，呈碱性，基本不溶于水，溶于酸，塑料行业用钙粉为 400 目，要求高温加热后白度不变，钙粉在塑料制品中能起到骨架作用，对塑料制品尺寸的稳定性有很大作用，还能提高制品的硬度，并提高制品的表面光泽和表面平整性。 氯化石蜡：浅黄色至黄色油状粘稠液体，凝固点<-20℃，相对密度（25/25℃）1.22-1.26。溶于苯、醚，微溶于醇，不溶于水。透明状液体，氯含量%：50+/-2，密度（50℃）1.23~1.25g/cm³，热稳定指数通常≤0.3%。用途：主要用于聚氯乙烯制品辅助增塑剂和润滑油的添加剂等，采用镀锌桶包装，储存于阴凉通风、干燥处贮存，作为聚氯乙烯低成本的辅助增塑剂，用作增塑剂，并具有阻燃性，广泛使用在电缆中。 硬脂酸稳定剂：项目使用的稳定剂主要成分为硬脂酸，硬脂酸为白色或类白色有油腻感的粉末或结晶性硬块，熔点为 56~69.6℃，相对密度为 0.94g/cm³，有类似油脂的微臭，无味，微溶于冷水，无毒，在 90~100℃下缓慢挥发，当温度
--

达到 360°C时会发生分解反应。具有一般有机羧酸的化学通性。

低烟无卤阻燃电缆料：低烟无卤阻燃电缆料是高密度聚乙烯和低密度聚乙烯按照1:1混合物。聚乙烯为白色蜡状半透明材料，柔而韧，比水轻，无毒，具有优越的介电性能。易燃烧且离火后继续燃烧。透水率低，对有机蒸汽透过率则较大。聚乙烯的透明度随结晶度增加而下降在一定结晶度下，透明度随分子量增大而提高。高密度聚乙烯熔点范围为132-135°C，低密度聚乙烯熔点较低且范围宽。常温下不溶于任何已知溶剂中，70°C以上可少量溶解于甲苯、乙酸戊酯、三氯乙烯等溶剂中。聚乙烯有优异的化学稳定性，室温下耐盐酸、氢氟酸、磷酸、甲酸、胺类、氢氧化钠、氢氧化钾等各种化学物质，硝酸和硫酸对聚乙烯有较强的破坏作用。聚乙烯容易光氧化、热氧化、臭氧分解，在紫外线作用下容易发生降解，碳黑对聚乙烯有优异的光屏蔽作用。受辐射后可发生交联、断链、形成不饱和基团等反应。该电缆料不含卤素（F、Cl、Br、I、At）、不含铅镉铬汞等环境物质的胶料制成，生产时不会产生氯化氢，燃烧时不会发出有毒烟雾的环保型电缆料。

聚乙烯护套料：项目使用聚乙烯护套料主要成分为阻燃聚氯乙烯，阻燃软聚氯乙烯是在普通聚氯乙烯原料基础上，添加大量阻燃剂和增塑剂制成。阻燃剂常用有三氧化二锑、氢氧化铝等，增塑剂常见有邻苯二甲酸二辛酯等。阻燃软聚氯乙烯用得最多的就是电线电缆行业，通过添加阻燃剂，在接触火源时能减缓火焰蔓延速度，降低火灾风险。护套料通过配方优化提升柔韧性、耐磨性，适应复杂安装环境中的弯折、挤压等物理应力，延长电缆使用寿命。

7、劳动定员及生产制度

本次改扩建项目新增劳动定员10人，现有工程劳动定员6人，改扩建项目建成后全厂劳动定员16人。均为附近村民不在厂区食宿，年工作300天，每天1班，每班工作8小时。

8、公用工程

8.1给水

本次改扩建项目给水依托现有工程，由偃师市顾县镇供给，水质、水量可满足

足项目用水。本次改扩建项目用水主要包括生活用水和冷却池补充用水。

现有工程劳动定员为6人，本次改扩建项目新增10人，均不在厂内食宿。根据《工业与城镇生活用水定额》（DB41/T385-2020），职工生活用水（无食宿）按照40L/人·d计，则现有工程生活用水量为0.24m³/d、72m³/a，本次改扩建项目新增生活用水量为0.40m³/d、120m³/a。改扩建项目建成后全厂生活用水量为0.64m³/d、192m³/a。

项目PVC电线电缆料挤出工序、电线生产绝缘挤出工序、护套挤出工序后均设置不锈钢中间料池，用于产品降温。现有工程PVC电线电缆料挤出工序设置1台1.5m×1.0m×0.6m不锈钢中间料池，水池注水量为0.8m³，本次改建共设置5台2.5m×2.5m×0.6m不锈钢中间料池，每个水池注水量为3m³。根据企业生产经验，循环水的蒸发量按5%计，则现有工程补充水量约0.04m³/d、12m³/a，本次改扩建项目补充水量约0.75m³/d、225m³/a，改扩建项目建成后全厂补充水量约0.79m³/d、237m³/a。项目仅根据蒸发量定期进行补充，循环水不外排。

因此改扩建项目新鲜水使用量为1.15m³/d、345m³/a，改扩建项目建成后全厂新鲜水使用量为1.43m³/d、429m³/a。

8.2排水

改扩建项目废水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为职工日常生活所产生。生活污水产生量按用水量的80%计算，即现有工程生活污水产生量为0.192m³/a、57.6m³/d，改扩建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为0.32m³/a、96m³/d，改扩建项目建成后全厂生活污水产生量为0.512m³/a、153.6m³/d。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收集处理后，由附近村民定期采用吸粪车运走肥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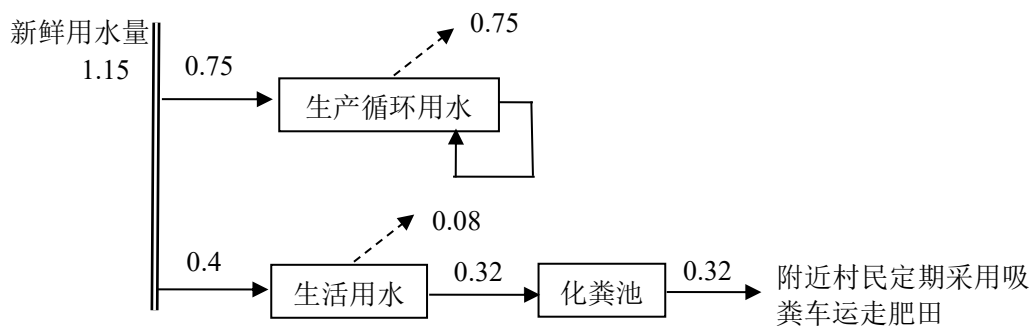


图2-1 改扩建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m³/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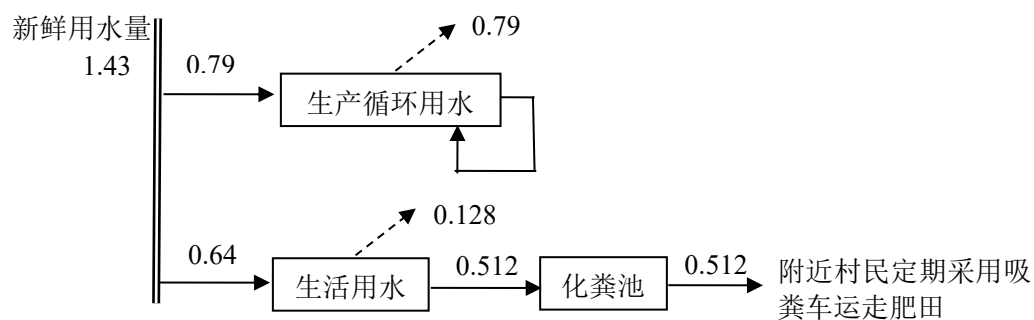


图2-2 改扩建项目完成后全厂水平衡图 单位：m³/d

8.3供电

改扩建项目供电依托现有工程，由偃师市顾县镇供电所供，年用电量为15万kW·h，供电负荷可满足生产、生活要求。

1、运营期生产工艺

(1) PVC电线电缆料生产工艺流程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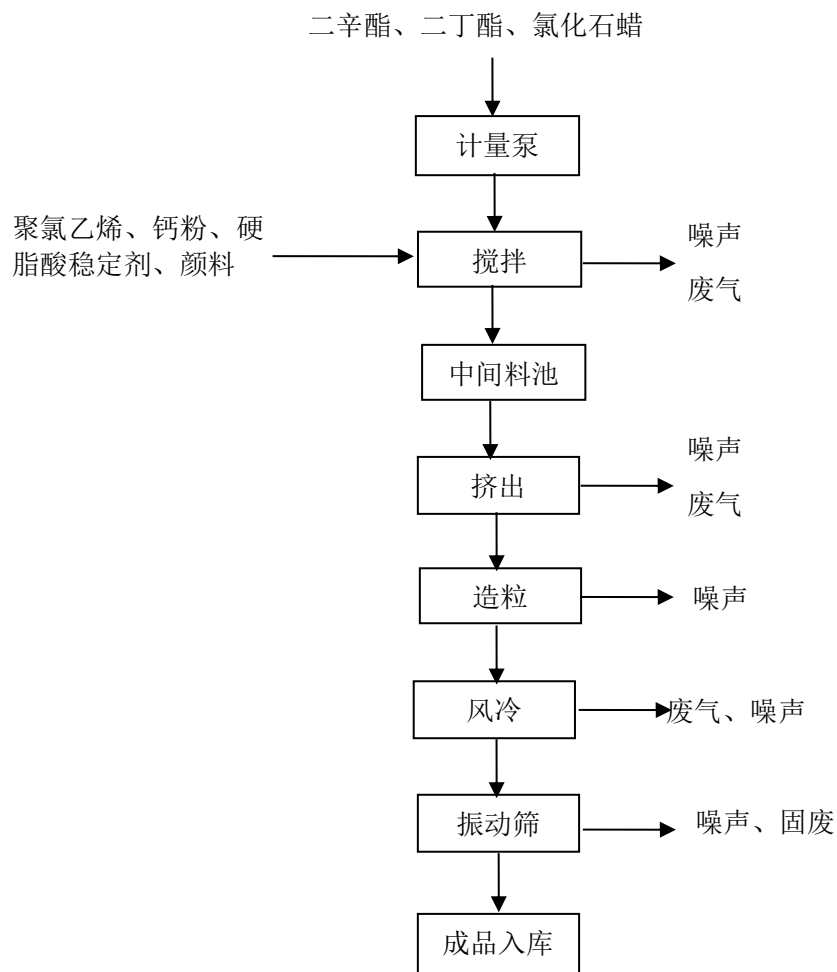


图2-3 PVC电线电缆料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具体工艺流程如下：

①原料混合搅拌：外购原材料二辛酯（液态桶装）、二丁酯（液态桶装）、氯化石蜡（液态桶装）等，经计量泵计量后通过密闭管道输送至搅拌机内；聚氯乙烯（粉状袋装）、钙粉（粉状袋装）、稳定剂（粉状袋装）和颜料（粉状袋装）等固态料经人工称量后人工装入搅拌机内，混合过程搅拌机加盖密闭，搅拌时间约为 30 分钟，工作过程为间歇式。

②挤出造粒：混合后的物料通过螺旋输送机上料至挤出机料仓内，由两根螺杆强制性地物料向前推动，再由单杆挤出机高压挤出（加热温度 110-130℃）成型后输送至下个造粒机造粒。

③风冷及筛分：经过造粒后的电线电缆料产品，采用风机将其吹至中间料仓。

中间料仓采用旋风除尘器的工作方式，产品从上部进入，旋风除尘器（中间料仓）是利用旋转气流所产生的离心力将产品中的粉尘和热量产品中分离出来。产品落入料仓底部，采用密闭管道风力输送至振动筛。不合格料经振动筛出料口收集后作为废品外售，合格品经下方密闭管道输送装袋存放仓库。用于生产项目电线原料。

（2）RVV、RVVP300/500V号电线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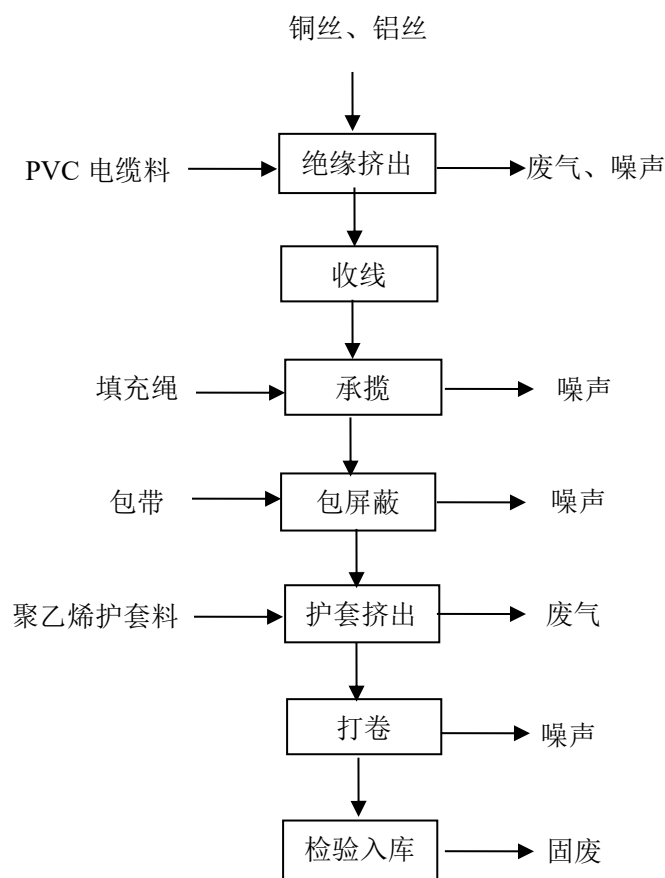


图2-4RVV、RVVP300/500V号电线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绝缘挤出：放入外购成品铜丝、铝丝导线采用挤出机，使用PVC电缆料对成品线芯挤出带色条的聚乙烯绝缘层。此生产过程中原材料发生物理性质变化，发生固态液态再变固态的反应，温度控制在160℃-200℃。本工艺在密闭设备内部进行，而后直接进入循环水降温（直接冷却），冷却水冷却后循环使用不排放。

收线、承揽：经过挤出后的半成品，通过收线机进行收线。根据产品制造尺寸和长度，采用承揽机对多芯电缆按一定的方向和规则绞合在一起形成绞合线

芯。承揽过程中需要保持线芯的圆整度和稳定性，以确保后续屏蔽层和护套的顺利包覆。承揽时，除了绞合以外，还需将绝缘线芯间空隙用填充绳进行填充。

包屏蔽：屏蔽层是屏蔽线缆的重要组成部分，用于抵抗外界电磁干扰。承揽后的半成品通过屏蔽机将包带紧密包覆在线芯上。屏蔽层的覆盖率和连续性对屏蔽效果有着决定性的影响。

护套挤出：通过第一个工序的挤出机将聚乙烯护套材料加热至熔融状态，此过程中护套材料聚乙烯绝缘材料发生物理性质变化，发生固态液态再变固态的反应，温度控制在160°C-200°C。然后在压力作用下通过模具挤出，形成紧密的护套层。护套层起到保护电缆内部结构免受外界环境侵蚀的作用，同时增强电缆的机械强度和耐磨性。

打卷：对于成品电线按照工艺要求或客户指定要求长度使用打卷机对产品进行包装。

检验、入库：将生产出来的成品进行性能检测，合格品入库，此工序产生不合格制品。

(3) RVS300/300V号电线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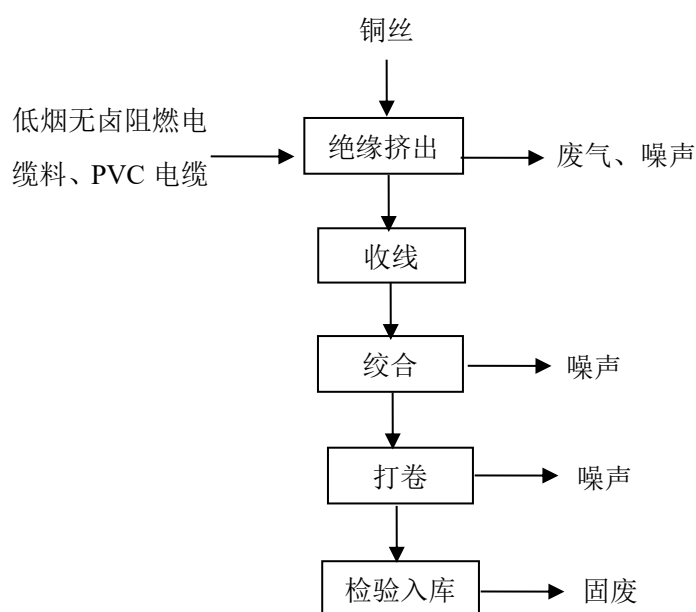


图2-5RVS300/300V号电线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绝缘挤出：将挤出机上放入外购成品铜丝导线，使用低烟无卤阻燃电缆料和

PVC电缆料对铜丝挤出电线绝缘层。此生产过程中原材料发生物理性质变化，发生固态液态再变固态的反应，温度控制在160℃-200℃。本工艺在密闭设备内部进行，而后直接进入循环水降温（直接冷却），冷却水冷却后循环使用不排放。

收线、绞合：经过挤出后的半成品，通过收线机进行收线。根据产品制造尺寸和长度，采用承揽机对多芯电缆按一定的方向和规则绞合在一起形成绞合线芯。绞合的电线可以直接作为电线使用。

打卷：对于成品电线按照工艺要求或客户指定要求长度使用打卷机对产品进行包装。

检验、入库：将生产出来的成品进行性能检测，合格品入库，此工序产生不合格制品。

（4）BV、BLV450/750V号电线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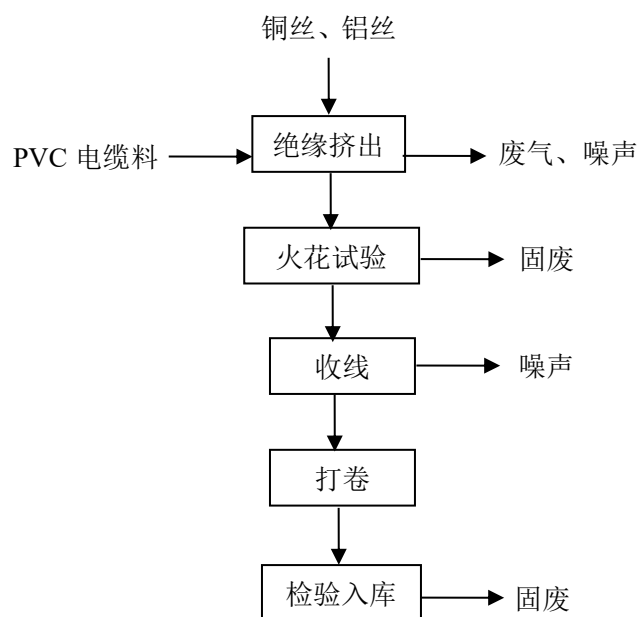


图2-6BV、BLV450/750V号电线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绝缘挤出：放入外购成品铜丝、铝丝导线采用挤出机，使用PVC电缆料对成品线芯挤出带色条的聚乙烯绝缘层。此生产过程中原材料发生物理性质变化，发生固态液态再变固态的反应，温度控制在160℃-200℃。本工艺在密闭设备内部

进行，而后直接进入循环水降温（直接冷却），冷却水冷却后循环使用不排放。

火花试验：火花检测仪采用频率电压检测电线产品是否有漏铜破皮，表皮杂质，绝缘耐压等。火花检测仪将设定电压值按照一定规律周期性的加载到绝缘线上，而导体部分则接地，这样在导体和绝缘表面形成一个电压差，从而可以检测绝缘层是否有不良，使电线电缆产品合格出厂。

收线、打卷：对于成品电线按照工艺要求或客户指定要求长度使用收线机和打卷机对产品进行包装。

检验、入库：将生产出来的成品进行性能检测，合格品入库，此工序产生不合格制品。

2、产排污环节

改扩建项目产及污染防治措施汇总表见表2-6。

表 2-6 改扩建项目项目产污环节、主要污染物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产污环节			主要污染物
废气	PVC电线电缆料	上料、搅拌工序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
		挤出工序	非甲烷总烃、氯化氢
		风冷	颗粒物
	RVV、RVVP300/500V号电线生产线	绝缘挤出工序	非甲烷总烃、氯化氢
		护套挤出工序	非甲烷总烃
	RVS300/300V号电线	绝缘挤出工序	非甲烷总烃、氯化氢
	BV、BLV450/750V号电线	绝缘挤出工序	非甲烷总烃、氯化氢
废水	生活污水		COD、SS、氨氮
固废	生产加工		废边角料、废包装材料、废包装桶、不合格产品、废滤网
	废气治理		除尘器收尘灰
	设备维修		废润滑油、废液压油
	废气处理		废过滤棉、废活性炭
噪声	生产设备		噪声

1、现有工程环保手续执行情况

现有工程环保手续执行情况见下表。

表 2-7 现有工程环保手续执行情况一览表

项目名称	环评审批文号及时间	验收情况	排污许可证申领情况
偃师市顾县镇宏烨电线电缆厂年产 40 万米 BV、BLV、450/750V 号，20 万米 BLVVB300/500V 号电线项目	偃环监表 [2019]97 号，2019 年 9 月 20 日	2019 年 9 月进行了自主验收，并于验收平台进行了公示	2020 年 03 月 31 日，偃师市顾县镇宏烨电线电缆厂进行了排污许可登记，登记编号：92410381MA43QE823M001X
偃师市顾县镇宏烨电线电缆厂年产 300 吨 PVC 电线电缆料项目	偃环监表 [2021]49 号，2021 年 5 月 13 日	2021 年 10 月进行了自主验收，并于验收平台进行了公示	2025 年 5 月 23 日，洛阳宏烨电线电缆有限公司进行了排污许可登记，登记编号：91410307MA9L1F420J

现有工程环保档案齐全、台账记录齐全，满足橡胶和塑料制品工业排污许可技术规范、塑料制品行业绩效分级文件等对环境管理的要求。

2、现有工程污染物排放情况

2.1 现有工程废气排放情况

根据企业提供的《偃师市顾县镇宏烨电线电缆厂年产 300 吨 PVC 电线电缆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2021 年 7 月 28 日~29 日河南申越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颗粒物和甲烷总烃进行监测，竣工监测期间生产负荷为 80~82%。

现有工程 PVC 电线电缆料风冷工序采用旋风除尘器处理后与上料、搅拌和挤出工序废气共同采用一套脉冲袋式除尘+UV 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15m 排气筒（DA001）排放。根据验收报告，颗粒物排放浓度为 2.8~3.9mg/m³，排放速率为 0.0105~0.0111kg/h，挤出工序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为 4.87~4.94mg/m³，排放速率为 0.0183~0.0188kg/h，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要求（颗粒物：3.5kg/h，120.0mg/m³，非甲烷总烃：10kg/h，120.0mg/m³），同时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及处理效率满足《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 号）其他行业限值要求（有机废气排放口 80mg/m³，处理效率不低于 70%）。

现有工程电线生产线挤出工序废气采用一套 UV 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装置+15m 排气筒（DA002）排放。根据验收报告，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为 5.27~6.04mg/m³，排放速率为 0.0237~0.0238kg/h，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要求（10kg/h，120.0mg/m³），同时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及处理效率满足《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 号）其他行业的限值要求（有机废气排放口 80mg/m³，处理效率不低于 70%）。

验收监测期间，现有工程厂界无组织颗粒物监测浓度为 0.301~0.450mg/m³，非甲烷总烃监测浓度为 0.67~0.99mg/m³，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标准要求（颗粒物 1.0mg/m³，非甲烷总烃 4.0mg/m³），非甲烷总烃满足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 号）》限制要求（工业企业边界：2.0mg/m³）。

根据企业提供的洛阳宏烨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2025 年 7 月 25 日的例行检测报告，对目前在运行的 PVC 电线电缆料生产线进行检测，现有工程 PVC 电线电缆料风冷工序采用旋风除尘器处理后与上料、搅拌和挤出工序废气共同采用一套脉冲袋式除尘+UV 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装置+15m 排气筒（DA001）排放。根据例行检测报告，颗粒物排放浓度为 4.3-6.2mg/m³，排放速率为 0.0105~0.0111kg/h，挤出工序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为 4.87~4.94mg/m³，排放速率为 0.0183~0.0188kg/h，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要求（颗粒物：3.5kg/h，120.0mg/m³，非甲烷总烃：10kg/h，120.0mg/m³），同时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及处理效率满足《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 号）其他行业限值要求（有机废气排放口 80mg/m³，处理效率不低于 70%）。

2.2 现有工程废水排放情况

现有工程无生产废水产生，现有工程劳动定员 6 人，均为附近村民不在厂区食宿，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192m³/d、57.6m³/a，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收集处理

后，由附近村民定期采用吸粪车运走肥田。

2.3 现有工程噪声排放情况

现有工程项目设备采取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降噪措施。根据企业提供的《偃师市顾县镇宏烨电线电缆厂年产 300 吨 PVC 电线电缆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2021 年 7 月 28 日~29 日河南申越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四周厂界进行监测，东厂界 53.2~53.4dB(A)、南厂界 54.0~54.3dB(A)、西厂界 52.6~52.9dB(A)、北厂界 53.3~53.6dB(A)。根据现有工程四周厂区的监测数据可知，四周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1 类标准要求。

2.4 固体废物排放情况

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一般固废包括废边角料、废包装材料、除尘器收尘灰、废滤网、不合格产品等，一般固废暂存区暂存后定期外售；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危险废物主要为废活性炭、废灯管，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危废单位处理。

3、现有工程污染物排放汇总情况

验收监测期间，现有工程生产负荷为80%~82%，经折算后，现有工程污染物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2-8 现有工程污染物排放汇总表

类别	污染物	现有工程排放量	备注
废气	非甲烷总烃	0.1275t/a	环评报告总量控制指标：0.2188t/a
	颗粒物	0.0187t/a	环评报告总量控制指标：0.0195t/a
废水	COD	0	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不外排
	NH ₃ -N	0	
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	废边角料 0.071t/a	一般固废暂存区暂存后定期外售
		废包装材料 0.06t/a	
		不合格产品 1.5t/a	
		除尘器收尘灰 0.135t/a	
	危废	废活性炭 2.8115t/a	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废灯管 0.55t/a	
	生活垃圾	0.9t/a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4、与该项目有关的主要环境问题及整改措施

现有工程存在的环境问题及整改措施见表 2-9。

表2-9 项目存在的环境问题及整改措施一览表

序号	类别	项目存在的环境问题	拟采取的整改措施	整改时限
1	废气	现有工程产生的非甲烷总烃处理措施：UV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装置+15m排气筒，UV 光氧属于低效失效VOCs 治理设施，需更新淘汰	非甲烷总烃处理措施更新为过滤棉+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本次改扩建项目调试运行之前
2	废气	现有工程挤出机和造粒机未按照要求安装集气罩	挤出机和造粒机上方安装集气罩	
3	废气	现有工程搅拌机距离集气罩较远，未设置三面硬质围挡一侧软帘	搅拌机设置三面硬质围挡一侧软帘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1.1 环境空气质量达标区域判定 项目所在地属空气环境质量二类功能区，环境空气质量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根据洛阳市生态环境局主管部门公开发布的《2024 年洛阳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数据：2024 年，洛阳市环境空气质量共监测 366 天。其中，优良天数 234 天（占 63.9%），污染天数 132 天。在污染天数中“轻度污染”114 天（占 31.2%）、“中度污染”11 天（占 3.0%）、“重度污染”7 天（占 1.9%）、无“严重污染”。 2024 年，洛阳市城市环境空气质量级别为超二级标准，城区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为 4.504，细颗粒物（PM_{2.5}）为主要污染物。豫西宾馆、市委党校和英才小学点位综合指数较高，吉利监测站点位综合指数最低，西南区域空气质量好于九都路以北区域。各点位细颗粒物单项指数最高，可吸入颗粒物和臭氧次之。2024 年，二氧化硫、二氧化氮、一氧化碳达标，可吸入颗粒物、细颗粒物、臭氧超标。与 2023 年相比，二氧化氮、一氧化碳监测浓度均有所下降，二氧化硫监测浓度与上年持平，细颗粒物、可吸入颗粒物、臭氧监测浓度有所上升。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 2.2-2018）区域达标判定要求，区域未满足六项因子全部达标，故本项目所在评价区域为不达标区。 目前，洛阳市已发布《洛阳市 2025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洛环委办〔2025〕21 号）等一系列措施，全市环境空气质量改善指标达到省级下达我市的"十四五"目标时序进度要求，即 2025 年全市 PM_{2.5} 浓度低于 40 微克/立方米，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达到 69.5%，重度以上污染天数比率控制在 1.0% 以内。通过一系列措施，从实施源头削减，推进总量减排、强化收集效果，减少无组织排放、提升治理水平等相关政策，通过治理区域环境质量状况将
----------------------	--

逐步好转。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职工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由附近村民定期采用吸粪车运走肥田。距离项目最近的地表水体为伊河。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表水环境》（HJ2.3-2018）中要求，水环境质量现状调查应优先采用国务院生态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统一发布的水环境状况信息。为了解该项目所在区域的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本次评价引用洛阳市生态环境局发布的《2024 年洛阳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中地表水环境现状评价结论：2024 年全市监测的 8 条主要河流中，水质状况"优"的河流为黄河洛阳段、伊河、洛河、伊洛河、北汝河，水质状况"良好"的河流为涧河，水质状况"轻度污染"的为二道河和瀍河。

项目最近水体为伊河，水质状况为“优”，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环境良好，可满足其水环境功能要求。

3、声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厂界周边50米范围内存在声环境保护目标西宫底村（西北侧约43m），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项目需要开展声环境质量监测。建设单位委托河南申越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于2025年7月2日~3日对西宫底村进行声环境质量监测。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3-1 声环境现状监测结果

监测点位	昼间监测结果（dB（A））	夜间监测结果（dB（A））
西宫底村	52-54	42

根据对声环境现状调查与监测结果可知，项目50米范围内的声环境保护目标西宫底村昼夜间声环境现状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1类标准要求（昼间55dB（A），夜间45dB（A）），声环境质量较好。

4、生态环境

改扩建项目利用现有车间进行建设，不新增用地，周边无生态环境保护

	目标，无需进行生态现状调查。 5、电磁辐射 项目不属于新建或改建、扩建广播电台、差转台、电视塔台、卫星地球上行站、雷达等电磁辐射类项目，无需对电磁辐射现状开展监测与评价。 6、地下水、土壤环境 项目车间全部硬化，可能污染地下水、土壤的途径为化粪池污水和危废间危险废物泄漏下渗。项目化粪池已做防渗处理；危废暂存间按照环评要求做到防风、防雨、防晒、防漏、防渗、防腐蚀等，危险废物发生泄漏概率低。采取措施后，改扩建项目对地下水、土壤环境影响较小。					
环境保护目标	项目位于洛阳市偃师市顾县镇西宫底村。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厂界外500m范围内的大气环境保护目标主要为居住区等，详见下表；厂界外500m范围内也无地下水环境保护目标。详见附图二。 表 3-2 项目周边主要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类别	保护目标名称	规模	保护对象	距项目最近距离(m)	方位
	大气环境	西宫底村	1653 人	居住区	43	N
		曲家寨村	1762 人	居住区	255	E
	声环境	西宫底村	1653 人	居住区	43	N
	地表水环境	伊河	/	水质	2890	N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1、废气 项目废气执行标准见下表。 表 3-3 项目废气排放标准					
	污染源	标准名称	污染因子	标准值		
	废气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颗粒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有组织 15m 高排气筒, 3.5kg/h, 120mg/m ³ ; 无组织: 1.0mg/m ³		

	(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	非甲烷 总烃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有组织 15m 高排气筒, 10kg/h, 120mg/m³; 无组织: 4.0mg/m³						
		氯化氢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有组织 15m 高排气筒, 0.26kg/h, 100mg/m³; 无组织: 0.2mg/m³						
	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 号)》	非甲烷 总烃	其他行业: 有机废气排放口 80mg/m³, 处理效率不低于 70%, 工业企业边界: 2.0mg/m³						
	《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塑料制品中 A 级企业绩效分级指标	非甲烷 总烃	有组织排放浓度不高于 20mg/m³, 生产车间或生产设备的无组织排放监控点 NMHC 浓度低于 4mg/m³, 企业边界 1hNMHC 平均浓度低 2mg/m³						
		PM	有组织排放浓度分别不高于 10mg/m³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特别排放限值	NMHC (无组织)	在厂房外设置监控点: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6mg/m³、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20mg/m³						
2、废水 改扩建项目生活污水依托厂区现有化粪池（10m³）预处理后近期用于周围农田施肥，不外排。 3、噪声 运营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1类标准。 表 3-4 噪声排放标准 <table><tr><th>标准</th><th>昼间 dB (A)</th><th>夜间 dB (A)</th></tr><tr><td>1 类</td><td>55</td><td>45</td></tr></table> 4、固体废弃物 一般废物暂存：一般固体废物贮存过程应满足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 危险废物：《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6-2023）。				标准	昼间 dB (A)	夜间 dB (A)	1 类	55	45
标准	昼间 dB (A)	夜间 dB (A)							
1 类	55	45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 期环 境保 护措 施	改扩建项目利用已建成生产车间进行建设，改扩建项目施工期主要为生产设备和环保设备的拆除、安装和调试，工程量较小，基本不存在施工期污染因素，因此无施工期的环境影响问题。
营 运 期 环 境 影 响 和 保 护 措 施	1、废气环境影响分析 1.1 废气产排污节点、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 PVC 电线电缆料生产线废气：对现有工程环保设备升级改造，PVC 电线电缆料生产线风冷工序采用旋风除尘器处理后与上料、搅拌和挤出工序废气共同采用一套脉冲袋式除尘+过滤棉+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15m 排气筒（DA001）排放。 电线生产线废气：全厂电线生产线绝缘挤出废气和护套挤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采用一套“过滤棉+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2）排放。 改扩建项目废气产排污情况、污染治理设施及排放口见下表。

表 4-1 改扩建项目废气产排污情况、污染治理设施及排放口信息表

排放形式	序号	产污环节	污染物种类	污染物产生			治理设施				污染物排放					排放口						排放标准	
				产生速率 kg/h	产生浓度 mg/m ³	产生量 t/a	收集效率 (%)	治理工艺	去除率 %	是否技术可行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排放量 t/a	废气风量 m ³ /h	年排放小时数 h	编号	类型	地理坐标	高度 m	出口内径 m	排气温度 °C	浓度限值	速率限值
有组织	DA001	上料、搅拌工序	颗粒物	0.9211	61.4	1.2435	90	脉冲袋式除尘器+过滤棉+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95	可行	3.17	0.0476	0.0657	15000	1350	DA001	一般排放口	E112.806738°, N34.655091°	15	0.3	25	10	3.5
		风冷工序	颗粒物	0.0578	3.85	0.1387	90	置（风冷工序采用旋风除尘器处理后）	97.5	可行					2400								
		挤出工序	非甲烷总烃	0.0670	22	0.1608	90		80	可行					2400							20	10
			氯化氢	0.0125	4.1	0.0301	90		80	可行					2400							100	0.26
有组织	DA003	绝缘挤出工序	氯化氢	0.0017	0.17	0.0020	90	过滤棉+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80	可行	0.03	0.0003	0.0004	10000	2100	DA002	一般排放口	E112.806412°, N34.654840°	15	0.5	25	100	0.26
			非甲烷总烃	0.2415	24.15	0.2898	90																
		护套挤出工序	非甲烷总烃	0.0342	34.2	0.0410	90		80	可行	5.51	0.0551	0.0661		2100							20	10
无组织	1	生产车间	颗粒物	0.1128	/	0.159	/	车间密闭	/	可行	/	0.1128	0.159		/	/	/	/	/	/	/	1.0	/
			非甲烷总烃	0.0381	/	0.0546	/		/	可行	/	0.0381	0.0546		/	/	/	/	/	/	/	2.0	/
			氯化氢	0.0015	/	0.0035	/		/	可行	/	0.0015	0.0035		/	/	/	/	/	/	/	0.2	/

营 期 环 境 影 响 和 保 护 措 施	1.2 废气污染物源强核算 1.2.1PVC电线电缆料生产线废气 (1) 上料、搅拌、风冷废气 项目原料上料、搅拌、风冷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的粉尘，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根据《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投料、搅拌、风冷粉尘产生系数按物料使用量的 0.2%计算，改扩建项目建成后全厂聚氯乙烯、钙粉、稳定剂、颜料用量合计为 770.62t/a，则颗粒物产生量为 1.5412t/a。由于风冷为造粒工序后，此时产品沾染的颗粒物较少，风冷工序以产尘的 10%计，即 0.1541t/a，投料、搅拌工序产生量为 1.3871t/a。 项目在生产 PVC 电线电缆料使用二丁酯和二辛酯，提高产品的柔软程度和抗氧化性。根据二丁酯和二辛酯的理化性质，两者均为常温下较稳定、难挥发的有机物，搅拌过程中有机废气挥发量极小，本次不再定量分析。挥发的极少量有机废气与 PVC 电线电缆料生产线挤出废气一同收集后引至废气处理系统。 (2) 挤出废气 项目 PVC 电线电缆料生产挤出造粒过程中会对原料进行加热熔融，工作温度不会使聚氯乙烯、氯化石蜡发生分解，仅有少量未聚合的单体在高温下会有部分挥发出来产生有机废气，主要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和氯化氢。根据《空气污染物排放和控制手册-工业污染源调查与研究》（美国环境保护局编）表 5-15 未加控制的塑料生产的排放因子，有机气体的产生量为 0.35kg/t，改扩建项目建成后全厂聚氯乙烯、氯化石蜡用量合计为 510.59t/a，则非甲烷总烃产生量为 0.1787t/a。 参考《聚氯乙烯固化物的热分解脱氯化氢和辐照对热分解的影响》（1982 年 5 月，华北辐射防护研究所）一文中的相关数据，PVC 热解过程中氯化氢的排放系数为 2.7g/t，改扩建项目建成后全厂聚氯乙烯用量为 499.89t/a，则氯化氢产生量为 0.0013t/a。
---	---

氯化石蜡的热稳定指数通常 $\leq 0.3\%$ ，热稳定指数即指其在 175°C 恒温加热 4 小时条件下，分解释放的氯化氢质量占试样总质量的百分比，本次氯化石蜡的热稳定指数取 0.3% ，全厂氯化石蜡用量为 10.7t/a ，则氯化氢产生量为 0.0321t/a 。

搅拌机、挤出机、造粒机和风冷机设置在生产车间内，生产车间仅留有供物料和人员进出的门，生产过程中关闭；同时企业在 2 台搅拌机和 2 台挤出机、2 台造粒机上方分别设置集气罩+三面硬质围挡一侧软帘，风冷机中间出气口处连接集气管道，废气收集效率按 90% 计。根据《环境工程技术手册-废气处理工程技术手册》（王纯，张殿印主编 北京：化学工业出版社，2012 年 11 月）中顶吸集气罩风量计算公式，计算工序所需风量：

$$Q=1.4pHV_x$$

式中：Q—集气罩排风量， m^3/s ；

p—罩口周长，m；

H—污染源至罩口距离，m；

V_x —最小控制风速， m/s ，项目污染物放散情况为以轻微的速度散发到几乎是静止的空气中，一般取 $0.25\text{--}0.5\text{m/s}$ ，本次取 0.4m/s 。

表4-2 抽风设计风量一览表

设备	设备数量 (台)	污染物产生点至罩口的距离 (m)	集气罩规格	最小控制风速 (m/s)	所需收集风量 (m^3/h)	考虑 20%风量损耗	收集风量 (m^3/h)
搅拌机	2	0.5	0.8m×0.8m	0.4	6451	8063	14500
挤出机	2	0.3	0.5m×0.5m	0.4	2419	3023	
造粒机	2	0.3	0.5m×0.5m	0.4	2419	3023	

本项目风冷机为密闭装置，直接通过集气管道收集处理，换气风量按照以下公式计算：

$$Q=n \times q$$

其中：Q—排气量，(m^3/h)；

n—换气频率，按每小时 50 次计；

q—密闭空间容积，m³。

表4-3 抽风设计风量一览表

设备	密闭空间 (m ³)	所需收集风量(m ³ /h)	考虑 20%风 量损耗	收集风量 (m ³ /h)
风冷机	2.0	400	500	500

根据以上分析，本项目 PVC 电线电缆料生产线废气处理装置总设计风量为15000m³/h。

现有工程PVC电线电缆料生产线废气处理措施：风冷工序采用旋风除尘器处理后与上料、搅拌和挤出工序废气共同采用一套脉冲袋式除尘+UV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15m排气筒（DA001）排放，风机风量为8000m³/h。根据《国家污染防治技术指导目录（2024年，限制类和淘汰类）》，VOCs光解（光氧化）及其组合净化技术VOCs光氧化光电转换效率低，反应装置有效光辐射能量普遍不足；应用于工业废气处理时，处理效率低；反应产物不明。本次改扩建项目环保设备升级，全厂PVC电线电缆料生产线风冷工序采用旋风除尘器处理后与上料、搅拌和挤出工序废气共同采用一套脉冲袋式除尘+过滤棉+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15m排气筒（DA001）排放。废气的收集效率以90%计，旋风除尘器处理效率约为50%，脉冲袋式除尘器处理效率约为95%，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效率约为80%。上料、搅拌工序工作时间为1350h，风冷工序和挤出工序工作时间为2400h，则废气收集处理情况见下表。

表4-4 改扩建项目建成后全厂废气产排处理情况一览表

污染源	排放阶段	污染物	排放方式	产生情况	处理措施	排放情况	排气筒编号
PVC电线电缆料生	上料、搅拌工序	颗粒物	有组织	产生量:1.2435t/a 速率:0.9211kg/h 浓度:61.4mg/m ³	风冷工序采用旋风除尘器处理后与上料、搅拌和挤出工序废气共同采用一套脉冲袋式除尘+过滤棉+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15m排气筒（DA001）排放	产生量:0.0657t/a 速率:0.0476kg/h 浓度:3.17mg/m ³	DA001
	风冷工序	颗粒物	有组织	产生量:0.1387t/a 速率:0.0578kg/h 浓度:3.85mg/m ³			
	挤出	非甲烷总	有组织	产生量:0.1608t/a 速率:0.0670kg/h		产生量:0.0322t/a 速率:0.0134kg/h	DA002

产 线 废 气	工序	烃		浓度:22mg/m ³		浓度:4.4mg/m ³	
		氯化氢	有组织	产生量:0.0301t/a 速率:0.0125kg/h 浓度:4.1mg/m ³		产生量:0.0060t/a 速率:0.0025kg/h 浓度:0.82mg/m ³	
	/	颗粒物	无组织	产生量:0.159t/a 速率:0.1128kg/h	车间密闭	产生量:0.159t/a 速率:0.1128kg/h	
		非甲烷总烃	无组织	产生量:0.0179t/a 速率:0.0075kg/h		产生量:0.0179t/a 速率:0.0075kg/h	
		氯化氢	无组织	产生量0.0033t/a 速率:0.0013kg/h		产生量0.0033t/a 速率:0.0013kg/h	

1.2.3 电线生产线绝缘挤出废气和护套挤出废气

①电线生产线绝缘挤出废气

项目电线生产线绝缘挤出废气过程中会对原料进行加热熔融，工作温度不会使聚氯乙烯颗粒、低烟无卤阻燃电缆料发生分解，仅有少量未聚合的单体在高温下会有部分挥发出来产生有机废气，主要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和的氯化氢。

根据《空气污染物排放和控制手册-工业污染源调查与研究》（美国环境保护局编）表 5-15 未加控制的塑料生产的排放因子，有机气体的产生量为 0.35kg/t，全厂电线生产线聚氯乙烯颗粒、低烟无卤阻燃电缆料用量合计为 920t/a，则非甲烷总烃产生量为 0.322t/a。

参考《聚氯乙烯固化物的热分解脱氯化氢和辐照对热分解的影响》（1982 年 5 月，华北辐射防护研究所）一文中的相关数据，PVC 热解过程中氯化氢的排放系数为 2.7g/t，根据 PVC 电线电缆料生产原料聚氯乙烯使用量为 800t/a，则氯化氢产生量为 0.0022t/a。

②电线生产线护套挤出废气

项目采用挤出机，对包屏蔽后的电缆外层挤制外护套。工作温度不会使聚乙烯护套料发生分解，仅有少量未聚合的单体在高温下会有部分挥发出来产生有机废气，主要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根据《空气污染物排放和控制手册-工业污染源调查与研究》（美国环境保护局编）表 5-15 未加控制的塑料生产的排放

因子，有机气体的产生量为 0.35kg/t，改扩建项目建成后聚乙烯护套料用量合计为 130t/a，则非甲烷总烃产生量为 0.0455t/a。

项目电线生产线挤出机设置在生产车间内，生产车间仅留有供物料和人员进出的门，生产过程中关闭；同时企业在 6 台挤出机上方分别设置 6 个集气罩+三面硬质围挡一侧软帘，废气收集效率按 90%计。根据《环境工程技术手册-废气处理工程技术手册》（王纯，张殿印主编 北京：化学工业出版社，2012 年 11 月）中顶吸集气罩风量计算公式，计算工序所需风量：

$$Q=1.4pHV_x$$

式中：Q—集气罩排风量，m³/s；

p—罩口周长，m；

H—污染源至罩口距离，m；

V_x—最小控制风速，m/s，项目污染物放散情况为以轻微的速度散发到几乎是静止的空气中，一般取0.25-0.5m/s，本次取0.4m/s。

表4-5 抽风设计风量一览表

设备	设备数量（台）	污染物产生点至罩口的距离（m）	集气罩规格	最小控制风速（m/s）	所需收集风量（m³/h）
挤出机	6	0.3	0.5m×0.5m	0.4	7257

由上表可知，项目挤出工序的抽风量应不小于7257m³/h，考虑到损失，设计风量取10000m³/h。

现有工程电线生产线废气采用一套“UV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废气。目前现有工程生产线已拆除，环保设备保留。根据《国家污染防治技术指导目录（2024年，限制类和淘汰类）》，VOCs光解（光氧化）及其组合净化技术VOCs光氧化光电转换效率低，反应装置有效光辐射能量普遍不足；应用于工业废气处理时，处理效率低；反应产物不明。改扩建项目对现有工程环保设备升级，项目电线生产线绝缘挤出废气和护套挤出废气通过集气罩收集后，采用一套“过滤棉+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DA003）排放。

集气罩对废气的收集效率以90%计，年工作时间2400h，过滤棉+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效率约为80%，则废气收集处理情况见下表。

表4-6 改扩建项目建成后全厂废气产排处理情况一览表

污染源	排放阶段	污染物	排放方式	产生情况	处理措施	排放情况	排气筒编号
电线生产线废气	绝缘挤出工序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	产生量:0.2898t/a 速率:0.2415kg/h 浓度:24.15mg/m ³	全厂电线生产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收集后共同引入一套“过滤棉+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15m高排气筒排放	产生量:0.0579t/a 速率:0.0483kg/h 浓度:4.83mg/m ³	DA003
		氯化氢	有组织	产生量:0.0020t/a 速率:0.0017kg/h 浓度:0.17mg/m ³		产生量:0.0004t/a 速率:0.0003kg/h 浓度:0.03mg/m ³	
	护套挤出工序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	产生量:0.0410t/a 速率:0.0342kg/h 浓度:34.2mg/m ³		产生量:0.0082t/a 速率:0.0068kg/h 浓度:6.84mg/m ³	
	/	非甲烷总烃	无组织	产生量:0.0367t/a 速率:0.0306kg/h	车间密闭	产生量:0.0367t/a 速率:0.0306kg/h	/
		氯化氢	无组织	产生量:0.0002t/a 速率:0.0002kg/h		产生量:0.0002t/a 速率:0.0002kg/h	

表4-7 改扩建项目建成后全厂污染物排放一览表

序号	污染物	有组织 (t/a)	无组织 (t/a)	总排放量 (t/a)
1	非甲烷总烃	0.0983	0.0546	0.1529
2	颗粒物	0.0657	0.159	0.2247
3	氯化氢	0.0064	0.0035	0.0099

1.3 废气污染防治措施可行性分析

参考《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橡胶和塑料制品工业》（HJ1122-2020）表7，非甲烷总烃污染防治可行技术主要包括喷淋、吸附、热力燃烧、催化燃烧、低温等离子体、UV光氧化/光催化、生物法、以上组合技术，颗粒物可行技术主要包括袋式除尘器或静电除尘。项目排放污染物非甲烷总烃，拟采取“过滤棉+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属于可行技术。因此项目颗粒物采用袋式除尘器处理，属于可行性技术。

1.4 废气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819-2017）和《排污单位自

行监测技术指南橡胶和塑料制品业》（HJ1207-2021），结合改扩建项目运行期产污特征，制定出本次改扩建项目运行期废气监测计划，详见下表。

表 4-8 运营期废气监测计划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率	执行标准
DA001 排气筒	颗粒物	1 次/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塑料制品中 A 级企业绩效分级指标排放限值
DA002 排气筒	非甲烷总烃	1 次/半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豫环攻坚办（2017）162 号）、《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塑料制品中 A 级企业绩效分级指标排放限值
	氯化氢	1 次/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排放限值
DA003 排气筒	非甲烷总烃	1 次/半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豫环攻坚办（2017）162 号）、《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塑料制品中 A 级企业绩效分级指标排放限值
	氯化氢	1 次/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排放限值
厂界无组织	非甲烷总烃	1 次/年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特别排放限值、《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和豫环攻坚办[2017]162 号排放限值
	氯化氢	1 次/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周界外浓度最高点限值
	颗粒物	1 次/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标准排放限值

1.5 环境影响分析

1.5.1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据洛阳市生态环境局发布的《2024 年洛阳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项目区域 PM₁₀、PM_{2.5}、O₃ 相应质量浓度不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所以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为不达标区。

1.5.2 环境保护目标

项目位于洛阳偃师区顾县镇西宫底村，项目四周均为农田，距离最近的敏

	感点为北侧 43m 的西宫底村，西北侧 167m 为薛大洼村，西北 180m 为曲家寨村，东北侧 321m 为王庄村。 1.5.3 达标排放情况 本次改扩建项目环保设备升级，全厂 PVC 电线电缆料生产线上料、搅拌工序通过集气罩收集后，采用一套“脉冲袋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全厂 PVC 电线电缆料生产线挤出工序通过集气罩收集后，采用一套“过滤棉+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2）排放。改扩建项目电线生产线绝缘挤出废气和护套挤出废气通过集气罩收集后，采用一套“过滤棉+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3）排放。 采取上述措施后，项目排放的颗粒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要求（15m 高排气筒，3.5kg/h，120.0mg/m³）。非甲烷总烃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要求（15m 高排气筒，10kg/h，120.0mg/m³）、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 号）》相关要求（处理效率不低于 70%），同时满足《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塑料制品中 A 级企业绩效分级指标要求（20mg/m³）。氯化氢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要求（15m 高排气筒，0.26kg/h，100.0mg/m³）。 综上，项目厂址所在地环境空气质量为不达标区，距离最近的环境敏感目标为北侧 43m 的西宫底村，改扩建项目大气污染物经处理后均达标排放，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可行，污染物排放量较小，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2、废水项目 2.1源强 本次改扩建项目新增职工生活用水量为120m³/a、0.40m³/d，生活污水产生
--	--

量按用水量的80%计算，即生活污水新增产生量为96m³/a、0.32m³/d，现有工程生活污水产生量为57.6m³/a、0.192m³/d。本次项目建成后全厂生活污水产生量为153.6m³/a、0.512m³/d。改扩建项目生活污水依托现有工程1座10m³化粪池，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收集处理后，由附近村民定期采用吸粪车运走肥田。

2.2 废水处理措施可行性分析

项目生活污水经厂区内依托现有的1座10m³化粪池处理后，由附近村民定期采用吸粪车运走肥田，经核算，该化粪池容积可以满足改扩建项目完成后全厂生活污水（0.512m³/d）收集处理需要，满足24h停留时间要求。

综上所述，改扩建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附近村民定期采用吸粪车运走肥田，综合利用，不外排。

3、噪声

3.1 噪声源强

项目高噪声设备主要有搅拌机、挤出机、振动筛、承揽机、打卷机、绞合机、风机等，噪声声级值约为70~85dB（A）。以上所有高噪声设备均布置在车间内，经采取消声、基础减振、建筑物隔声等措施以降低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21）要求，本次改扩建项目运营期主要噪声源设备位置及噪声源强见下表。

表 4-9 改扩建项目建成后全厂室内主要声源调查清单

位置	声源名称	数量	声源源强 dB（A）	声源 控制 措施	空间相对 位置			距室内 边界距 离 m	室内边 界声级 dB（A）	运行 方式	运行 时段	建筑 物插 入损 失 dB （A）	建筑 物外 声压 级 dB （A）
					X	Y	Z						
生产 车	搅拌机	2	80（2 个点 声源叠加 后 83）	基础 减震， 厂房	61	27	1	N17 E10 S46 W61	N58.3 E63.0 S49.7 W47.2	间断	昼间	20	N38.3 E43.0 S29.7 W27.2

	间 1	挤出机	2	80 (2 个点 声源叠加 后 83)	隔 声	62	22	1	N21 E9 S41 W62	N56.5 E63.9 S50.7 W47.1	间断	昼间	20	N36.5 E43.9 S31.7 W27.1
		造粒机	2	75 (2 个点 声源叠加 后 78)		61	18	1	N24 E10 S38 W61	N50.3 E58.0 S46.4 W42.2	间断	昼间	20	N30.3 E38.0 S46.4 W22.2
		鼓风机	2	85 (4 个点 声源叠加 后 88)		59	15	1	N28 E13 S34 W62	N59.0 E65.7 S57.3 W52.1	间断	昼间	20	N39.0 E45.7 S37.3 W32.1
		鼓风机	2	85 (4 个点 声源叠加 后 88)		59	15	1	N26 E15 S36 W60	N59.7 E64.4 S56.8 W52.4	间断	昼间	20	N39.7 E44.4 S36.8 W32.4
		振动筛	2	80 (2 个点 声源叠加 后 83)		60	10	1	N33 E11 S30 W60	N52.6 E62.1 S53.4 W47.4	间断	昼间	20	N32.6 E42.1 S33.4 W27.4
		风机	1	80		65	30	1	N14 E6 S49 W65	N57.0 E64.4 S46.1 W43.7	间断	昼间	20	N37.0 E44.4 S26.1 W23.7
	生 产 车 间 2	挤出机	1	80		39	-6	1	N50 E30 S13 W12	N46.0 E50.4 S57.7 W58.4	间断	昼间	20	N26.0 E30.4 S37.7 W38.4
		绞合机	1	70		45	-2	1	N47 E25 S16 W17	N36.5 E42.0 S45.9 W45.3	间断	昼间	20	N16.5 E22.0 S25.9 W25.3
		打卷机	1	75		51	-5	1	N50 E20 S13 W21	N41.0 E48.9 S52.7 W52.3	间断	昼间	20	N21.0 E28.9 S32.7 W32.4
		风机	1	80		36	-6	1	N57 E6 S6 W36	N44.8 E64.4 S64.4 W48.3	间断	昼间	20	N24.4 E44.4 S44.4 W23.8
	生 产 车 间 3	挤出机	5	80 (5 个点 声源叠加 后 86.9)		24	33	1	N13 E46 S31 W24	N64.6 E53.6 S57.0 W59.2	间断	昼间	20	N44.6 E33.6 S37.0 W39.2
		承揽机	8	75 (8 个点 声源叠加 后 84)		19	21	1	N24 E52 S20 W18	N56.3 E49.6 S57.9 W58.8	间断	昼间	20	N36.3 E29.6 S37.9 W38.8
		屏蔽机	5	75 (5 个点 声源叠加 后 81.9)		15	14	1	N30 E55 S15 W16	N52.3 E47.0 S58.3 W57.8	间断	昼间	20	N32.3 E27.0 S38.3 W37.8

	打卷机	2	75(2 个点 声源叠加 后 78)		20	9	1	N36 E50 S8 W20	N46.8 E44.0 S59.9 W51.9	间断	昼间	20	N26.8 E24.0 S39.9 W31.9
注：表中坐标以厂界西南角（112.806029°，34.654952°）为坐标原点，正东向为 X 轴正方向，正北向为 Y 轴正方向													
3.2 声环境影响预测和评价													
3.2.1 预测模型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21）导则要求，本评价按照附录 B 给出的预测方法进行预测，具体如下所示： ①室内点声源的预测 a、室内靠近围护结构处的倍频带声压级： $L_{p1} = L_w + 10 \lg \left(\frac{Q}{4\pi r^2} + \frac{4}{R} \right)$ 式中：L_{p1}——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dB； L_w——点声源声功率级（A 计权或倍频带），dB； Q——指向性因数； r——声源到靠近围护结构某点处的距离，m。 b、室内声源在靠近围护结构处产生的总倍频带声压级： $L_{pli}(T) = 10 \lg \left(\sum_{j=1}^N 10^{0.1L_{plij}} \right)$ 式中：L_{pli}（T）——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L_{plij}——室内 j 声源 i 倍频带的声压级，dB； N 为室内声源总数。 c、室外靠近围护结构处的总的声压级：													

$$L_{p2i}(T) = L_{pli}(T) - (TL_i + 6)$$

式中： $L_{p2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外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L_{pl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TL_i ——围护结构 i 倍频带的隔声量，dB。

d、室外声压级换算成等效的室外声源：

$$L_w = L_{p2}(T) + 10 \lg S$$

式中： L_w ——中心位置位于透声面积 (S) 处的等效声源的倍频带声功率级，dB；

$L_{p2}(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外声源的声压级，dB；

S ——透声面积， m^2 。

e、等效室外声源的位置为围护结构的位置，其倍频带声功率级为 L_{woct} ，由此按室外声源方法计算等效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声级。

②工业企业噪声计算：

设第 i 个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为 L_{Ai} ，在 T 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 t_i ；第 j 个等效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为 L_{Aj} ，在 T 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 t_j ，则拟建工程声源对预测点产生的贡献值 (L_{eqg}) 为：

$$L_{eqg} = 10 \lg \left[\frac{1}{T} \left(\sum_{i=1}^N t_i 10^{0.1 L_{Ai}} + \sum_{j=1}^M t_j 10^{0.1 L_{Aj}} \right) \right]$$

式中：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噪声贡献值，dB；

T ——用于计算等效声级的时间，s；

N ——室外声源个数；

t_i ——在 T 时间内 i 声源工作时间，s；

M ——等效室外声源个数；

t_j ——在 T 时间内 j 声源工作时间, s。

3.2.2 预测结果及评价

采用上述噪声预测模式进行预测, 改扩建项目建成后全厂厂界噪声预测结果见下表。

表4-10 厂界噪声影响预测结果单位: dB (A)

预测点位	时段	贡献值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东厂界	昼间	45.8	55	达标
南厂界	昼间	49.1	55	达标
西厂界	昼间	52.8	55	达标
北厂界	昼间	48.3	55	达标

表4-11 敏感点噪声影响预测结果单位: dB (A)

预测点位	时段	贡献值	背景值	预测值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西宫底村	昼间	23.1	54	54	55	达标

备注: 本项目夜间不生产

由上表可知, 项目生产噪声经过噪声防护措施治理后, 厂界的噪声贡献值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1 类标准的要求(昼间 55dB (A)), 项目最近敏感点西宫底村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1 类标准的要求(昼间 55dB (A))。因此项目营运期各类设备在正常运转情况下, 厂界噪声可以满足达标排放要求, 对周围声环境的影响较小。

3.3 监测要求

噪声监测计划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819-2017) 的要求确定, 具体见下表。项目运行期噪声监测计划见下表。

表4-12 营运期噪声监测计划

监测点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执行标准
项目厂界四周	等效连续 A 声级	每季度 1 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1 类标准限值
西宫底村	等效连续 A 声级	每季度 1 次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1 类标准要求

4、固体废物 4.1 固体废物产生情况 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职工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主要为废包装材料、废包装桶、除尘器收尘灰、废边角料、废滤网、不合格产品等，以及危险废物有机废气治理设施定期更换的废过滤棉、废活性炭、废润滑油、废液压油等。 (1) 固体废物 ①生活垃圾 现有工程员工 6 人，每人每天产生生活垃圾 0.50kg/d，年工作 300d，则现有工程职工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0.9t/a。改扩建项目新增职工 10 人，则改扩建项目职工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1.5t/a，则改扩建项目建成后全厂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2.4t/a。根据《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目录》（生态环境部公告 2024 年第 4 号），废物种类 SW64，代码 900-099-S64，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②废包装材料 现有工程废包装材料产生量约为 0.06t/a，改扩建项目原料包装袋产生量约为 0.15t/a，则改扩建项目建成后全厂废包装材料产生量为 0.21t/a。属于一般固废。根据《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目录》（生态环境部公告 2024 年第 4 号），废物种类 SW17，废包装材料代码为 900-003-S17，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区定期外售。 ③除尘器收尘灰 经核算改扩建项目建成后全厂除尘器收尘的粉尘量约为 1.3165t/a，属于一般固废。根据《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目录》（生态环境部公告 2024 年第 4 号），废物种类 SW17，收尘灰材料代码为 900-003-S17 袋装后在一般固废暂存区暂存，定期外售。 ④废边角料 根据企业提供资料，各挤出生产设施运行过程中会产生废边角料，改扩建
--

项目建成后全厂产生量约为 0.2t/a。根据《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目录》（生态环境部公告 2024 年第 4 号），废物种类 SW17，废边角料代码为 900-003-S17，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区定期外售。 ⑤废滤网 挤出设备需定期更换废滤网，改扩建项目建成后全厂产生量约为 0.5t/a，根据《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目录》（生态环境部公告 2024 年第 4 号），废物种类 SW17，废滤网代码为 900-003-S17，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区定期外售。 ⑥不合格产品 产品检验入库和火花检验工序中会产生不合格产品，改扩建项目建成后全厂产生量约 2.6t/a。根据《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目录》（生态环境部公告 2024 年第 4 号），废物种类 SW17，不合格产品代码为 900-003-S17，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区定期外售。 （2）危险废物 ①废活性炭 <u>改扩建项目活性炭吸附装置使用蜂窝状活性炭，同时满足豫环办〔2024〕72 号塑料制品绩效分级指标 A 级企业相关要求：使用蜂窝状活性炭的，碘值 ≥650mg/g、比表面积应不低于 750m²/g，且填充量与每小时处理废气量体积之比满足 1:5000 的要求。</u> <u>项目有机废气治理活性炭吸附装置去除效率按 80%计。PVC 电线电缆料生产线有机废气对应废气处理设备有机废气消减量为 0.1527t/a，电线生产线有机废气对应废气处理设备有机废气消减量为 0.2663t/a。根据杨芬、刘品华《活性炭纤维在挥发性有机废气处理中的应用》的试验结果表明，每公斤活性炭可吸附 0.22~0.25kg 的有机废气，本次环评取每公斤活性炭吸附有机废气量为 0.25kg，即 1kg 活性炭吸附 0.22kg 的有机废气即达到吸附饱和，则所需活性炭量分别为 0.6941t/a 和 1.2105t/a，经计算活性炭的最低需求量为 1.9046t/a。两套废气处理</u>

设备所对应的风机风量分别为 15000m³/h 和 10000m³/h，根据填充量与每小时处理废气量体积之比满足 1:5000 的要求计算，则蜂窝状活性炭填充分别为 3m³ 和 2m³，活性炭密度按 0.5g/cm³ 计，则活性炭最低填充量分别折合为 1.5t 和 1.0t。 PVC 电线电缆料生产线设置两级活性炭装置 2 个活性炭吸附箱填充量均为 1.5t，电线生产线生产线设置两级活性炭装置 2 个活性炭吸附箱填充量均为 1.0t，活性炭更换周期一般不超过累计运行 500h（2 个月左右），更换时可优先将二级活性炭箱活性炭更换至一级活性炭箱。则废活性炭的总产生量为 23.219t/a（含活性炭 22.8t/a，吸附的有机废气 0.419t/a）。 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废活性炭属于 HW49 其他废物，危废代码为 900-039-49，由塑料袋密封包装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②废过滤棉 废气处理措施两级活性炭前设置过滤棉可吸附和过滤掉废气中的剩余颗粒物，为后续两级活性炭处理提供条件。过滤棉定期 2 个月更换一次，年产生量为 0.08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废活性炭属于 HW49 其他废物，危废代码为 900-041-49，由塑料袋密封包装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③废润滑油 生产设备运行维护会产生废的如齿轮润滑等，本次项目建成后全厂产生量约为 0.04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废润滑油属于 HW08 废矿物油，危废代码 900-217-08。废润滑油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④废液压油 项目液压设备（挤出机等）维修维护过程会产生废液压油，本次项目建成后全厂产生量约为 0.05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废液压
--

油属于 HW08 废矿物油，危废代码 900-218-08。废液压油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④废包装桶

项目生产工艺使用的二辛酯、二丁酯、氯化石蜡会产生废桶，产生量为 428 个/a，容量为 25kg 的空桶重约 1.25kg，则本次项目建成后全厂废包装桶产生约为 0.535t/a，废包装桶属于 HW49 其他废物，危废代码 900-041-49。废包装桶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本次项目建成后全厂一般固废产排情况详见下表。

表 4-13 本次改扩建项目建成后全厂一般固废排放信息一览表

产生环节	名称	废物种类	代码	物理性状	产生量 (t/a)	贮存方式	利用处置方式和去向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SW64	900-099-S64	固态	2.4	/	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间，定期外售
原料拆包	废包装材料	SW17	900-003-S17	固态	0.21	/	
废气治理	除尘器收尘灰	SW17	900-003-S17	固态	1.3165	袋装	
生产过程	废边角料	SW17	900-003-S17	固态	0.2	袋装	
生产过程	废滤网	SW17	900-003-S17	固态	0.5	袋装	
生产过程	不合格产品	SW17	900-003-S17	固态	2.6	/	

本次改扩建项目建成后全厂危险废物排放信息情况及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基本情况见下表。

表 4-14 本次改扩建项目建成后全厂危险固废排放信息一览表

产生环节	名称	属性	废物种类	代码	主要有毒有害物质名称	物理性状	环境危险特性	产生量 (t/a)	贮存方式	利用处置方式和去向
有机废气治理	废活性炭	危险废物	HW49	900-039-49	有机废气	固态	T	23.219	密闭暂存于厂区危废暂存间	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废过滤棉		HW49	900-041-49	有机废气	固态	T/In	0.08		
设备维修	废润滑油		HW08	900-217-08	废润滑油	液态	T, I	0.04		
	废液压油		HW08	900-218-08	废液压油	液态	T, I	0.05		

生产过程	废包装桶		HW49	900-041-49	二辛酯、二丁酯、氯化石蜡等	固态	T/In	0.535		
------	------	--	------	------------	---------------	----	------	-------	--	--

表 4-15 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表

序号	贮存场所（设施）名称	名称	废物种类	代码	位置	占地面积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贮存周期
1	危废暂存间	废活性炭	HW49	900-039-49	仓库东侧	10m ²	加盖密闭暂存	14.0t	6 个月
2		废过滤棉	HW49	900-041-49				0.1t	6 个月
3		废润滑油	HW08	900-217-08				0.1t	6 个月
4		废液压油	HW08	900-218-08				0.1t	6 个月
5		废包装桶	HW49	900-041-49				0.7t	6 个月

4.2 环境管理要求

（1）一般固体废物

一般固体废物暂存应严格按照《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修订）》有关要求建设，并设置标识标牌、建立台账。

现有工程一般固体废物产生量为 2.666t/a，改扩建项目建成后全厂排放量为 7.2265t/a，根据企业提供资料，改扩建项目利用现有工程 1 座 10m²一般固废暂存间，一般固废暂存间为 15t，项目一般固体废物半年周转一次，可满足改扩建项目建成后全厂全厂危险废物贮存。一般固废暂存间地面经硬化处理，做到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避免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并设置标识，用于暂时存放废包装材料、除尘器收尘灰、废边角料、废滤网、不合格产品等，废边角料、废滤网及除尘器收尘用编织袋密封暂存，一般固体废物防治措施可行。

（2）危险废物

现有工程危废产生量为 3.3616t/a，改扩建项目建成后全厂排放量为 23.924t/a，根据企业提供资料，改扩建项目在现有工程的 1 座危废暂存间基础上扩建至 10m²，危险废物贮存能力为 15t，项目危险废物半年周转一次，可满足改扩建项目建成后全厂全厂危险废物贮存。

	危险废物分类收集，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内，并定期由具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修订）规定贮存危险废物，不得擅自倾倒、堆放。对危险废物的容器和包装物以及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危险废物的设施、场所，应当按照规定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制定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建立为危险废物管理台账，如实记录有关信息，并通过国家危险废物信息管理系统向所在地生态环境管理部门申报危险废物的种类、产生量、流向、贮存、处置等有关资料。 （1）危险废物收集。 危险废物收集包括两方面：一是在危险废物产生节点将废过滤棉、废活性炭、废润滑油集中到适当的包装容器中；二是将包装好的容器转运到危废间或危废间的内部转运。项目危险废物的收集须严格按照《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的要求： ①根据危险废物产生的工艺特征、排放周期、特性、管理计划等因素制定详细的收集计划。 ②制定危废收集操作规程，内容包括：适用范围、操作程序和方法、专用设备和工具、转移和交接、安全保障和应急防护等。 ③危废收集和转运作业人员根据工作需要配备必要的个人防护装备，如手套、口罩等。 （2）危险废物贮存 ①废料间和危废暂存间地面基础应采取防渗，地面、墙裙基础建设环氧树脂防渗地坪，暂存场所达到防风、防晒、防雨、防漏、防渗、防腐以及其他污染防治措施的要求；房间内要有安全照明设施和观察窗口。 ②企业须配备专业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专门负责企业危险废物的统计、收集、暂存、转运和管理工作，做好危废情况的记录，并及时存档以备查阅。 ③危险废物在废料间和危废暂存间内贮存期间应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
--	--

	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和《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的相关要求进行存储和管理。密闭容器贮存前应进行检验，并登记注册，不得接收未粘贴符合规定的标签或标签未按规定填写的危废；必须定期对所贮存的危废设施进行检查，发现破损，应及时采取措施。 （3）危险废物转运 危险废物转移过程中，废活性炭要求采用不透风的塑料包装袋作为内衬对其进行转移，废润滑油等液态危废采用铁质容器进行转移，转移过程中注意封闭容器，避免泄漏，避免二次污染。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电子联单管理办法（试行）》，塑料容器、铁质密闭容器转移必须实行电子联单制度。危险废物转移电子联单通过《物联网系统》实现。危废运至接受单位后，运输单位将随车携带的纸质联单交接受单位，危废接受单位照联单内容对塑料容器、铁质密闭容器核实验收，通过扫描电子联单条码进行接受确认。 综上所述，项目危险废物的收集、贮存和转运环节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等相关规范进行。在加强并落实好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安全处置措施的前提下，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5、地下水、土壤环境分析 （1）影响途径 依据前述分析，项目废气不属于重金属、持久性有机污染物、难降解有机污染物，不涉及大气沉降源。项目生产车间及厂区地面均进行硬化处理，生活垃圾均设置垃圾收集桶，定点收集。厂内化粪池池壁采用高标号的防水混凝土，内壁涂防水涂料，满足防渗要求。可能会对地下水、土壤造成影响的主要为厂区内设置的危废暂存间。 （2）分区防控措施 根据建设项目可能泄漏至地面区域污染物的性质和生产单元的构筑方式，
--	--

将建设场地划分为重点防渗区、一般防渗区。对厂区可能泄漏污染物地面进行防渗处理，可有效防治污染物渗入地下，并及时地将泄漏/渗漏的污染物收集并进行集中处理。项目分区防控措施情况见下表。

表 4-16 项目厂区污染防治区分布

项目区域	天然包气带 防污性能	污染控制 难易程度	污染物类型	防渗分区	防渗技术要求
危废暂存间、原料仓库	中-强	难	有毒有害液体	重点防渗区	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6m$, $K \leq 1 \times 10^{-7} cm/s$; 或参照 GB18598 执行
生产车间、仓库	中-强	易	其他类型	一般防渗区	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1.5m$, $K \leq 1 \times 10^{-7} cm/s$; 或参照 GB16889 执行

改扩建项目依托现有工程一座的 $10m^2$ 危废暂存间，可有效防止包装物破损导致的液体泄漏扩散情况，围堰、内墙和墙角均应采取防渗措施：采用混凝土砌成，表面涂一层 5mm 厚度的防酸水泥涂层，再涂刷防腐、防渗油漆，渗透系数不大于 $1 \times 10^{-10} cm/s$ （防渗层厚度等效于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6.0m$ ）。采取上述措施后，可有效的控制了污染地下水和土壤的污染途径，不会对区域的地下水和土壤造成影响。

6、环境风险分析

6.1 风险识别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二丁酯、二辛酯、废液压油、废润滑油等属于《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B，B.1 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物质及临界量”中所列风险物质，风险类型包括液态原料泄露、以及发生火灾、爆炸等引发的伴生/次生污染物如 CO 排放。

6.2 潜势判定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规定，计算所涉及的每种危险物质在厂界内的最大存在总量与其在附录 B 中对应临界量的比值 Q。在不同厂区的同一种物质，按其在厂界内的最大存在总量计算。

当只涉及一种危险物质时，计算该物质的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即为 Q；

当存在多种危险物质时，则按下式计算物质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Q）：

$$Q = \frac{q_1}{Q_1} + \frac{q_2}{Q_2} + \dots + \frac{q_n}{Q_n}$$

式中： $q_1, q_2 \dots q_n$ —每种危险物质实际存在量，t；

$Q_1, Q_2 \dots Q_n$ —各危险物质贮存区的临界量，t；

当 $Q < 1$ 时，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I；

当 $Q \geq 1$ 时，将 Q 值划分为：（1） $1 \leq Q < 10$ ；（2） $10 \leq Q < 100$ ；（3） $Q \geq 100$ 。

改扩建项目建成后全厂对应临界量的比值 Q 计算详见下表。

表 4-17 改扩建项目建成后全厂风险物资储存情况表

名称	最大储存量	形态	包装方式	贮存/使用单元	可能影响途径	临界量（参考 HJ169-2018）
二丁酯	1.0t/a	液态	桶装	原料库	泄漏	10t
二辛酯	1.0t/a	液态	桶装	原料库	泄漏	10t
废液压油	0.04t/a	液态	桶装	危废暂存间	泄漏	2500t
废润滑油	0.05t/a	液态	桶装	危废暂存间	泄漏	2500t

表 4-18 改扩建项目建成后全厂危险物质存在量与（HJ/T169-2018）附录 B.1 临界量对比表

物质名称	贮存/使用单元	存在量	临界量	q/Q
二丁酯	原料库	1.0t/a	10t	0.1
二辛酯	原料库	1.0t/a	10t	0.1
废液压油	危废暂存间	0.04t/a	2500t	0.000016
废润滑油	危废暂存间	0.05t/a	2500t	0.00002
合计				0.200036

综上所述，改扩建项目建成后全厂 $Q=0.200036 < 1$ ，风险潜势为 I，可开展简单分析。

6.3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针对项目风险事故影响途径及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的范围与程度，本评价要求采取以下环境风险防范和应急措施，以便对环境风险进行有效的预防、监控和响应。

（1）储存区/危废暂存间耐火等级、安全疏散和防火间距应符合国家有关

	规定： （2）减少二丁酯和二辛酯储存量，做到多批次、少量储存； （3）废液压油和废润滑油及时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缩短储存时间； （4）储存区/危废暂存间地面作重点防渗处理，防渗措施为等效黏土防渗层 $M_b \geq 6.0m$，$K \leq 1.0 \times 10^{-7} cm/s$；或参照 GB18598 执行，置于防渗漏托盘上，当包装桶倾倒时，泄漏的机油可收集在托盘内，不会溢流到外部区域； （5）装卸、搬运时应按有关规定进行，做到轻装、轻卸。严禁摔、碰、撞、击、拖拉、倾倒和滚动。在贮存期内，定期进行检查，并做好记录，发现其品质变化、包装破损、渗漏等，应及时处理，对周边散落的易燃、可燃物品及时清除，对存在的火险隐患和不安全因素应立即解决，解决不了的应采取安全可靠措施，并及时向领导汇报。 （6）应严格检验物品质量、数量、危险标志、包装情况，经核对后方可入库、出库，当物品性质未弄清时不得入库。装卸、搬运时应按有关规定进行，做到轻装、轻卸。严禁摔、碰、撞、击、拖拉、倾倒和滚动。入库后应采取适当的养护措施，在贮存期内，定期检查，发现其品质变化、包装破损、渗漏等，应及时处理。 （7）车间应配置灭火器的数量和类型应符合 GB50140 的有关要求，定期检查、维修、保养消防器材设备，保证完好可用； （8）原料区应有专人进行管理，工作职员要进行培训，考核合格后才能上岗，必须具备专业技术知识，熟悉各区域贮存的化学危险品种类、特性、贮存地点、事故的处理程序及方法，负责检查、保养、更换和添置各种消防设施和器材，保证完好随时可用。 （9）应急管理人员必须穿戴适当的个体防护用品。少量泄漏，用砂土或不然材料吸收，并使用洁净的无火花工具收集吸收材料，暂存在封闭包装容器内。大量泄漏时，构筑围堤或挖坑收容。
--	---

7、污染物“三本账”一览表

本次改扩建项目拆除现有工程BV、BLV450/750V号和BLVVB300/500V号生产线，改建BV、BLV450/750V型号电线300万米、RVV、RVVP300/500V型号电线200万米，RVS300/300V型号电线350万米电线生产线。

本次改扩建项目全厂污染物“三本账”核算详见下表。

表4-19 改扩建项目建成后全厂污染物“三本账”核算一览表（单位：t/a）

类别	污染物		现有工程 排放量 t/a	改扩建项目 排放量 t/a	以新带老 削减量 t/a	改扩建项目完成后 全厂排放量 t/a	排放增减 量 t/a
废气	非甲烷总烃		0.1275	0.1529	0.1275	0.1529	+0.0254
	颗粒物		0.0333	0.2247	0.0333	0.2247	+0.1914
	氯化氢		/	0.0099	0	0.0099	+0.0099
废水	COD		0	0	0	0	0
	NH ₃ -N		0	0	0	0	0
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产生量）	一般固废	废边角料	0.071	0.2	0.071	0.2	+0.129
		废包装材料	0.06	0.21	0.06	0.21	+0.15
		除尘器收尘灰	0.135	1.3165	0.135	1.3165	+1.1815
		不合格产品	1.5	2.6	1.5	2.6	+1.1
		废滤网	/	0.5	/	0.5	+0.5
	危废固废	废活性炭	2.8115	23.219	2.8115	23.219	+20.4075
		废过滤棉	/	0.08	/	0.08	+0.08
		废灯管	0.55	/	0.55	/	-0.55
		废润滑油	/	0.04	/	0.04	+0.04
		废液压油	/	0.05	/	0.05	+0.05
		废包装桶	/	0.535	/	0.535	+0.535
	生活垃圾		0.9	2.4	0.9	2.4	+1.5

8、环保投资估算

本次改扩建项目环保投资总计 30 万元，占总投资的 6%，环保投资估算见下表。

表 4-20 本次改扩建项目环保投资估算一览表

治理项目		治理措施	投资 (万元)
废气	PVC 电线电缆料生产线上料、搅拌、挤出、风冷工序废气	对现有工程环保设备升级改造, 全厂 PVC 电线电缆料生产线风冷工序采用旋风除尘器处理后与上料、搅拌工序废气经集气罩 (在 2 台搅拌机、2 台挤出机和 2 台造粒机上方设置分别集气罩+三面硬质围挡一侧软帘) 收集后, 采用一套脉冲袋式除尘+过滤棉+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15m 排气筒 (DA001) 排放。集气效率 90%, 颗粒物处理效率 95%, 有机废气处理效率 80%, 风机风量为 15000m ³ /h	10
	电线生产线挤出废气	对现有工程环保设备升级改造, 全厂电线生产有机废气经集气罩 (在 6 台挤出机上方分别设置 6 个集气罩+三面硬质围挡一侧软帘) 收集后, 采用一套“过滤棉+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 (DA002) 排放, 集气效率 90%, 处理效率 80%, 风机风量为 10000m ³ /h	10
废水	生活污水	依托现有工程 1 座化粪池 (10m ³), 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收集处理后, 由附近村民定期采用吸粪车运走肥田	/
固体废物		依托现有工程生活垃圾桶	/
		依托现有工程一般固废暂存区 (10m ²)	/
		现有工程危废暂存间基础上扩建至 10m ²	2
噪声		消声、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	8
合计			30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要素 \ 内容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PVC 电线电缆料生产线上料、搅拌、挤出、风冷工序废气（DA001）	颗粒物	对现有工程环保设备升级改造，全厂PVC电线电缆料生产线风冷工序采用旋风除尘器处理后与上料、搅拌工序废气经集气罩（在2台搅拌机、2台挤出机和2台造粒机上方设置分别集气罩+三面硬质围挡一侧软帘）收集后，采用一套脉冲袋式除尘+过滤棉+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15m排气筒（DA001）排放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塑料制品中 A 级企业绩效分级指标排放限值
		非甲烷总烃		
		氯化氢		
	电线生产线废气（DA002）	非甲烷总烃	对现有工程环保设备升级改造，全厂电线生产有机废气经集气罩（在 6 台挤出机上方分别设置 6 个集气罩+三面硬质围挡一侧软帘）收集后，采用一套“过滤棉+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2）排放，集气效率 90%，处理效率 80%，风机风量为 10000m³/h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塑料制品中 A 级企业绩效分级指标排放限值
		氯化氢		
	厂界外无组织	非甲烷总烃	车间密闭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特别排放限值、《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和豫环攻坚办[2017]162 号排放限值
氯化氢				
颗粒物				
地表水环境	生活污水	COD、SS、氨氮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10m³）处理后，由附近村民定期采用吸粪车运走肥田	综合利用，不外排
声环境	生产设备等	等效连续 A 声级	安装减振基础、加装消声器、厂房隔声等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1 类标准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废包装材料、除尘器收尘灰、废边角料、废滤网等在厂区一般固废暂存区（10m²）			

	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区定期外售；生活垃圾经收集后定期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危险废物主要有：废活性炭、废润滑油、废液压油，采用专用容器收集后，妥善暂存于厂区内危险废物暂存间（5m ² ），定期委托有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安全转移处置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对危废暂存间进行重点防渗
生态保护措施	不涉及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1）储存区/危废暂存间耐火等级、安全疏散和防火间距应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2）减少二丁酯和二辛酯储存量，做到多批次、少量储存； （3）废液压油和废润滑油及时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缩短储存时间； （4）储存区/危废暂存间地面作重点防渗处理，防渗措施为等效黏土防渗层 Mb≥6.0m，K≤1.0×10⁻⁷cm/s；或参照 GB18598 执行，置于防渗漏托盘上，当包装桶倾倒时，泄漏的机油可收集在托盘内，不会溢流到外部区域等。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1）项目建设过程中主体工程、环保设施应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运行；项目建成后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要求开展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 （2）按照《排污许可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736 号）的相关要求开展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登记管理申报。 （3）项目营运过程中建立环境管理台账制度，落实环境管理台账记录的责任人，明确工作职责，包括台账的记录、整理、维护和管理等。台账记录频次和内容须满足排污许可证环境管理要求，并对台账记录结果的真实性、完整性和规范性负责。台账按照电子化储存和纸质储存两种形式同步管理。 （4）建议企业按照《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塑料制品中 A 级企业绩效分级指标排放限值的要求制定环境管理要求，主要包括制定完善的环境管理制度，如机构设置、环保档案管理、台账记录。具体要求如下： ①环保档案管理：要有健全的档案管理制度，环保存档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环评批复文件和竣工环保验收文件；国家版排污许可登记回执及登记表；废气治理设施运行管理规程；一年内废气监测报告（符合排污许可证监测项目及频次要求）。 ②制定台账记录制度，具体记录内容包括：生产设施运行管理信息（生产时间、运行负荷、产品产量等）；废气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管理信息；监测记录信息（主要污染排放口废气排放记录等）；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记录；固废、危废处理记录；运输车辆、厂内车辆、非道路移动机械电子台账（进出场时间、车辆或非道路移动机械信息、运送货物名称及运量等）。 ③人员配置：配备专职环保人员，并具备相应的环境管理能力（学历、培训、从业经验等）。

六、结论

综上所述，洛阳宏烨电线电缆有限公司年产 850 万米电线项目选址可行并符合相关规划。在采取评价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以及充分落实评价建议的基础上，项目产生的污染物实现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工程建设不涉及自然保护区、世界自然和文化遗产地、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等环境敏感区，不存在环境制约因素，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工程建设是可行的。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非甲烷总烃	0.1275t/a	0.2188t/a	/	0.1529t/a	0.1275t/a	0.1529t/a	+0.0254t/a
	颗粒物	0.0333t/a	0.0195t/a	/	0.2247t/a	0.0333t/a	0.2247t/a	+0.1914t/a
	氯化氢	/	/	/	0.0099t/a	0	0.0099t/a	+0.0099t/a
废水	COD	0	/	/	0	/	0	0
	氨氮	0	/	/	0	/	0	0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0.9t/a	/	/	2.4t/a	0.9t/a	2.4t/a	+1.5t/a
	废包装材料	0.06t/a	/	/	0.21t/a	0.06t/a	0.21t/a	+0.15t/a
	不合格产品	1.5t/a			2.6t/a	1.5t/a	2.6t/a	+1.1t/a
	除尘器收尘灰	0.135t/a	/	/	1.3165t/a	0.135t/a	1.3165t/a	+1.1815t/a
	废边角料	0.071t/a	/	/	0.2t/a	0.071t/a	0.2t/a	+0.129t/a
	废滤网	/	/	/	0.5t/a	/	0.5t/a	+0.5t/a
危险废物	废活性炭	2.8115t/a	/	/	23.219t/a	2.8115t/a	23.219t/a	+20.4075t/a
	废灯管	0.55t/a	/	/	0	0.55t/a	0	-0.55t/a
	废包装桶	/	/	/	0.535t/a	0	0.535t/a	+0.535t/a
	废润滑油	/	/	/	0.04t/a	0	0.04t/a	+0.04t/a
	废液压油	/	/	/	0.04t/a	0	0.04t/a	+0.04t/a

注: ⑥=①+③+④-⑤; ⑦=⑥-①

附图：

附图一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二 项目周围环境概况图；

附图三 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四 河南省三线一单综合信息应用平台查询图；

附图五 项目与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的位置关系图；

附图六 现场照片

附件：

附件 1 委托书；

附件 2 项目备案证明；

附件 3 项目土地证；

附件 4 入驻证明

附件 5 现有工程环保手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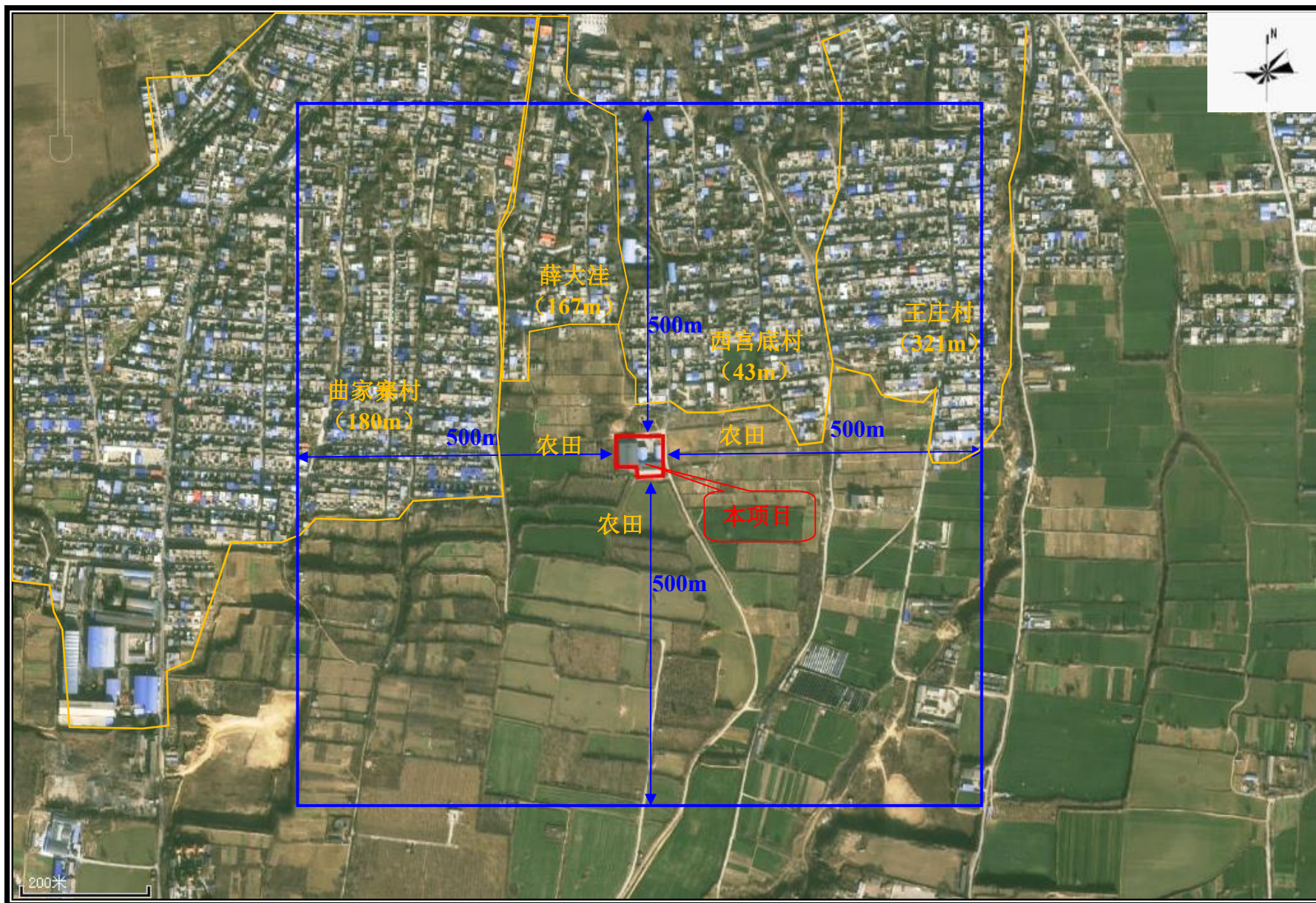
附件 6 公司名称变更函

附件 7 噪声监测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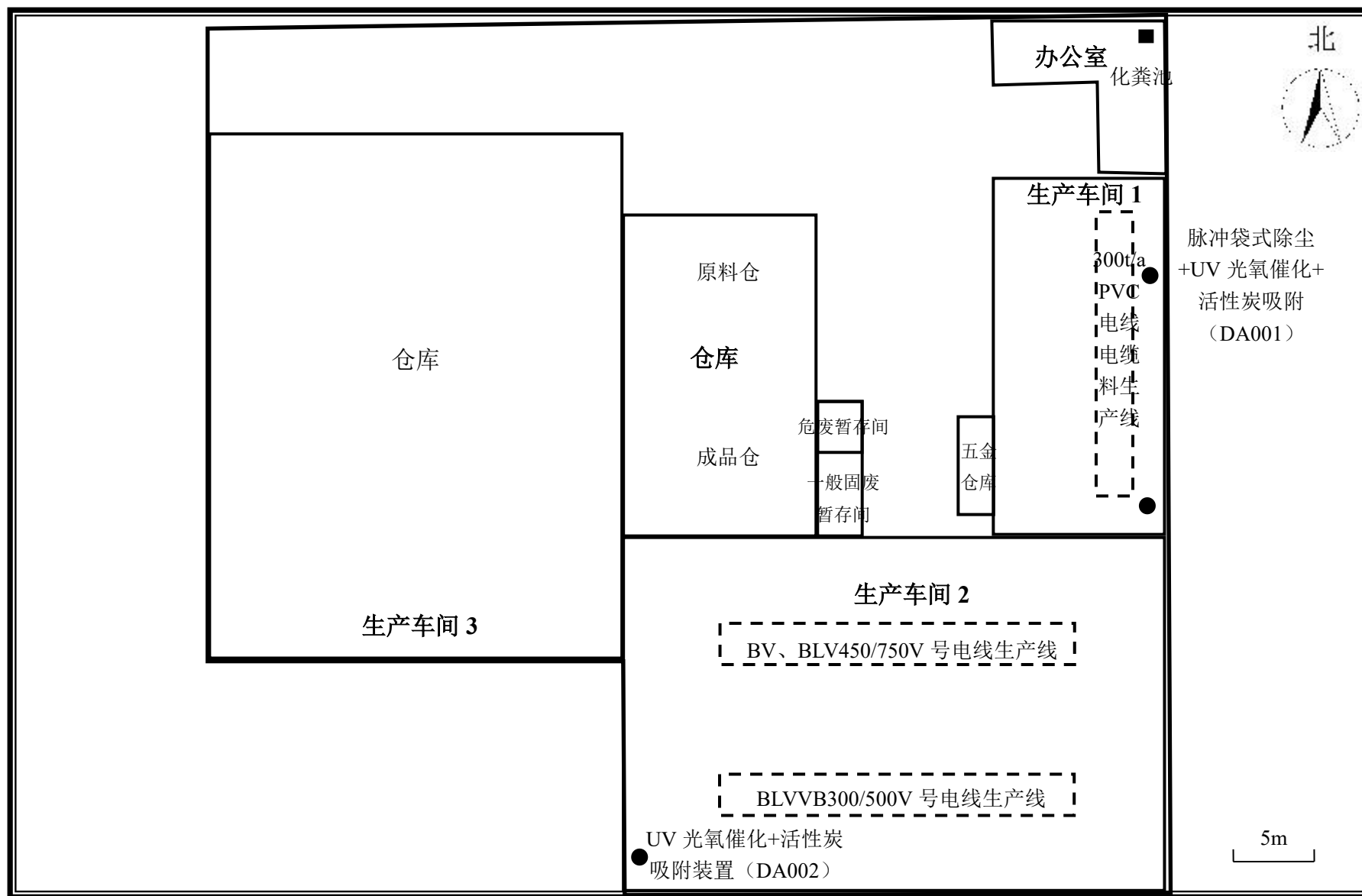
附件 8 专家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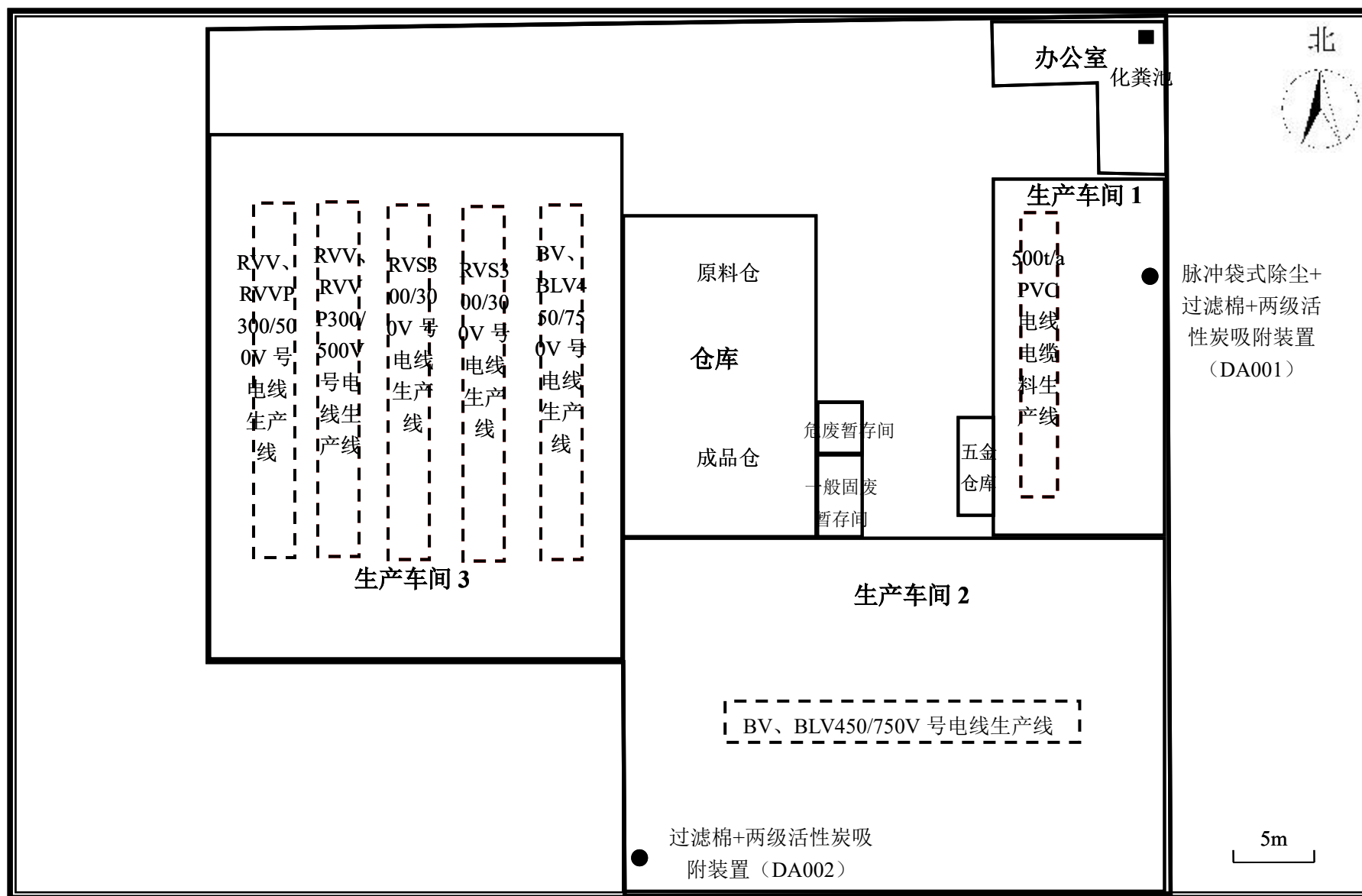
附图一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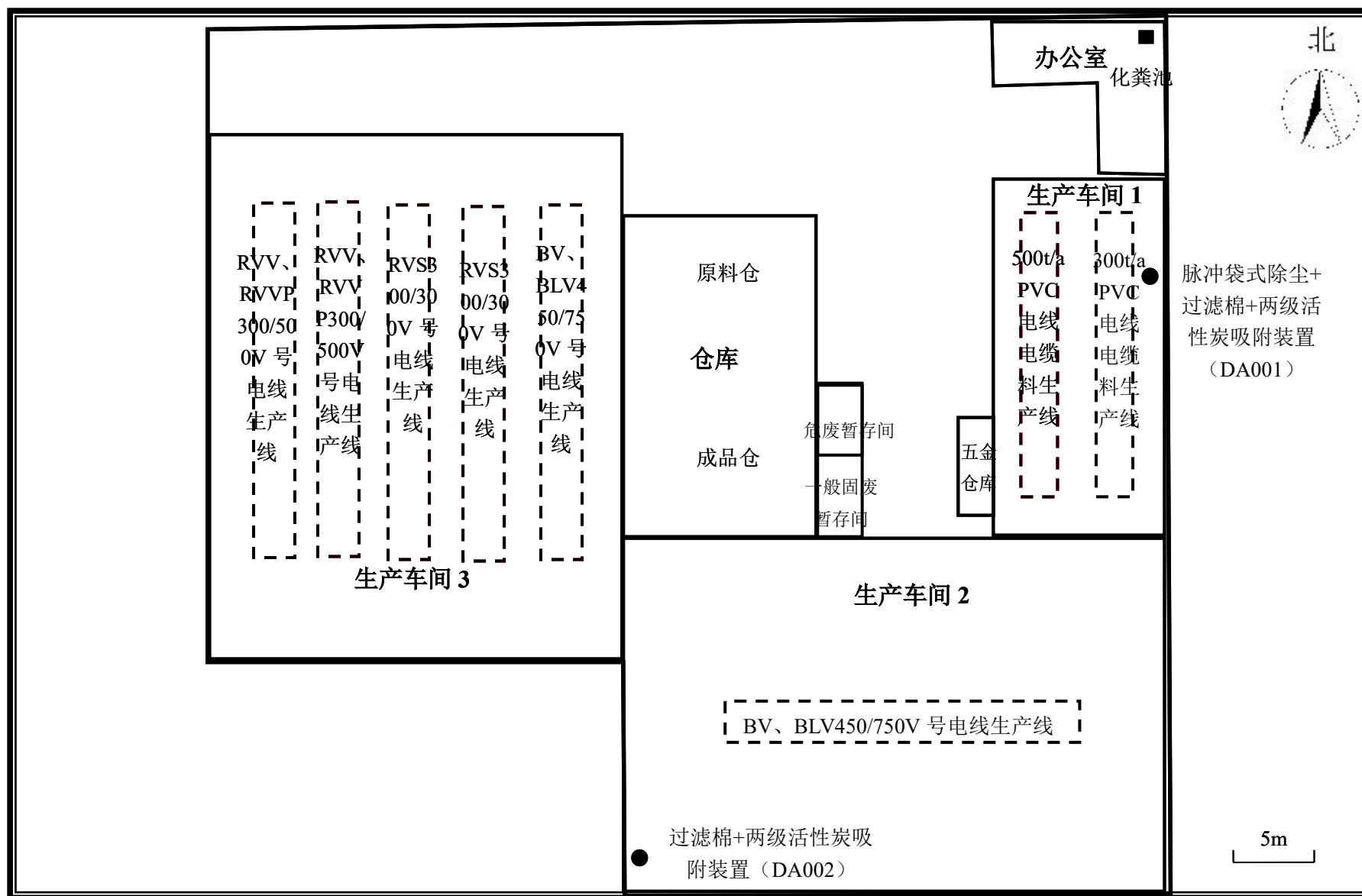
附图二 项目周围环境概况图



附图三 项目平面布置图（现有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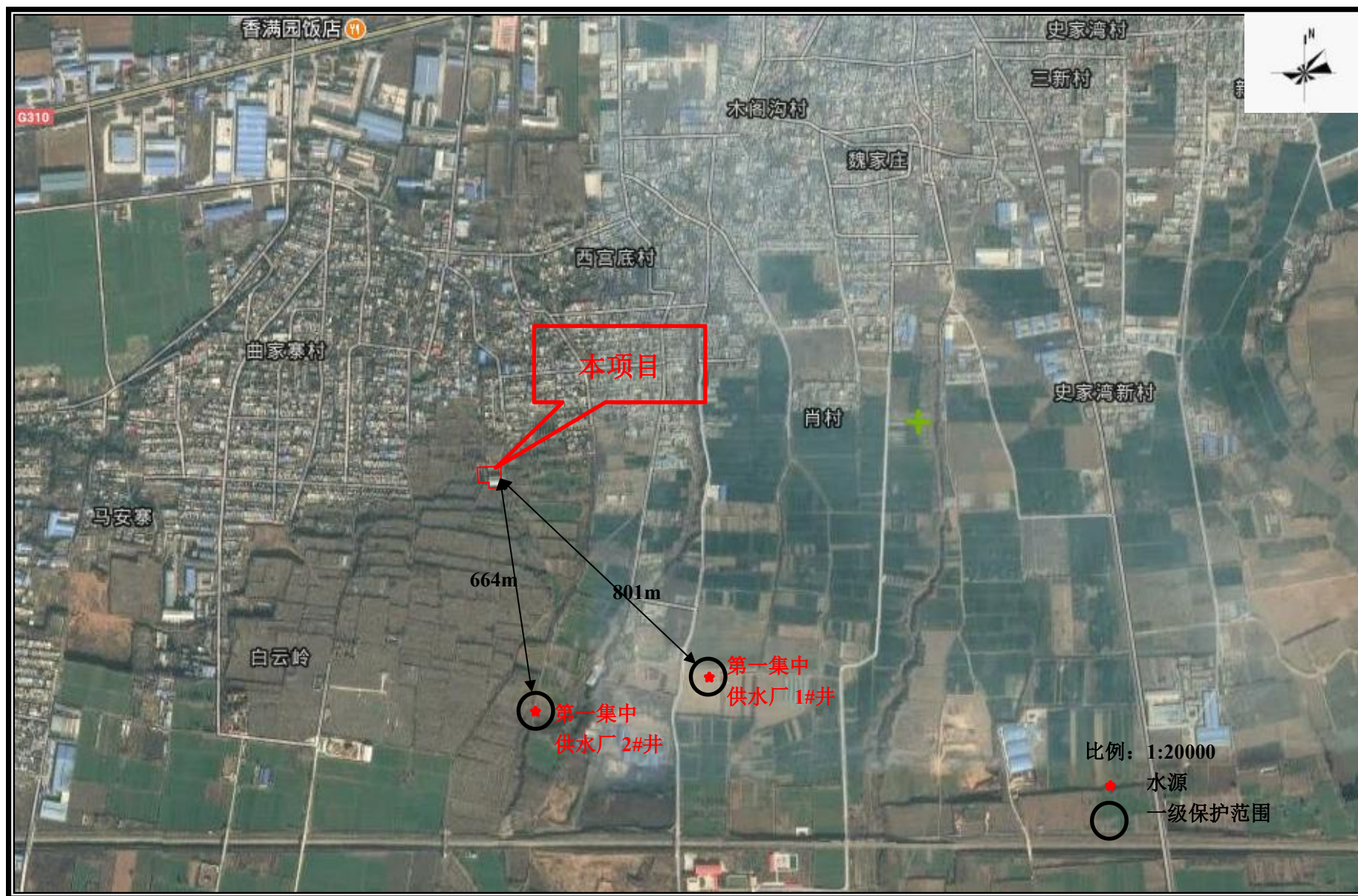
附图三 项目平面布置图（改扩建项目）



附图三 项目平面布置图（改扩建项目全厂）



附图四 河南省三线一单综合信息应用平台查询图



附图五 项目与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的位置关系图



生产车间 2



生产车间 1



生产车间 3



仓库



工程师现场踏勘照片 1



工程师现场踏勘照片 2

附图七 现场照片

委托书

洛阳聚益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我单位委托贵单位对洛阳宏烨电线电缆有限公司年产 850 万米电线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进行编制，并承诺对提供的所有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有效性负责。望你单位接受委托后，尽快组织有关技术人员开展编制工作。

特此委托

洛阳宏烨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2021年7月21日

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

项目代码: 2307-410381-04-05-599028

项 目 名 称: 洛阳宏烨电线电缆有限公司年产850万米电线项目

企业(法人)全称: 洛阳宏烨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证 照 代 码: 91410307MA9L1F420J

企业经济类型: 私营企业

建 设 地 点: 洛阳市偃师市顾县镇西宫底村

建 设 性 质: 改建

建设规模及内容:原偃师市顾县镇宏烨电线电缆厂更名为洛阳宏烨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利用原有厂房对现有生产线进行改建生产。现有项目备案编号为豫洛偃师制造[2017]27753和2101-410381-04-01-524358。本项目占地3410平方米, 建筑面积2120平方米, 投资500万改建年产850万米电线项目, 主要产品为:RVV、RVVP 300/500V号电线, RVS300/300V号电线, BV、BLV450/750V号电线, 并扩建500吨PVC电线电缆料, 用于本项目电线生产电线。主要工艺:原料-挤出-收线-承揽-打卷-检验-入库。电线电缆料主要工艺:原料-搅拌-挤出-造粒-成示主要设备:挤出机、承揽机、打卷机等。

项 目 总 投 资: 500万元

企业声明:本项目符合产业项目且对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



备案信息更新日期: 2025年08月05日 备案日期: 2023年07月27日

不动产权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为保护不动产权利人合法权益，对不动产权利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不动产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登记机构 (章)

2024 年 08 月 14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编号 NO 41027220494



豫 (2024) 洛阳市偃师区 不动产权第 0016985 号

权利人	洛阳宏烨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河南省洛阳市偃师区顾县镇西宫底村村南
不动产单元号	410307 105014 JB00059 W00000000
权利类型	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
权利性质	批准拨用
用途	工业用地
面积	3410.11㎡
使用期限	2029年06月06日 止
权利其他状况	

附 记

缮证本数：1
附注：

入驻证明

洛阳宏烨电线电缆有限公司拟在现有厂区内建设年产 850 万米电线电缆扩建项目，该项目位于洛阳市偃师区顾县镇石化管件产业园区规划之内，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符合顾县镇总体规划，同意项目入驻。

(本证明仅用于办理环评使用)

洛阳市偃师区顾县镇人民政府

2025 年 6 月 20 日



负责审批的环保行政主管部门意见：

偃环监表[2019]97 号

**关于偃师市顾县镇宏烨电线电缆厂年产 40 万米 BV、BLV、
450/750V 号, 20 万米 BLVVB300/500v 电线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根据《偃师市顾县镇宏烨电线电缆厂年产 40 万米 BV、BLV、450/750V 号, 20 万米 BLVVB300/500v 电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中的分析结论、建议及专家组审查意见，原则批准该项目《报告表》，同意该项目按相关规定报批建设。

一、原则同意《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该项目属未批先建，应按照《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进行停产整改。项目建设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该项目在建设过程中要严格遵守环保“三同时”制度，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

2、认真落实环评提出的废气污染防治措施：挤出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经收集通过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排放；确保排放口污染物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分别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要求，同时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也应满足《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 号）相关建议值要求。

项目无组织污染物排放浓度要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要求和《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 号）相关建议值要求。

3、同意《报告表》中生活污水处理方式：职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定期清掏用于农田施肥。

4、确保项目噪声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1类标准要求。

5、项目固体废物按照环评要求合理处置，综合利用。废活性炭等属于危险废物，应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要求在厂区设置暂存区，定期交由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6、本项目要求的卫生防护距离为100米，卫生防护距离内不得新建学校、医院、居民点等环境敏感建设项目。

二、根据主要污染物总量核定意见，该项目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COD：0.0038t/a，NH₃-N：0.0004t/a。

三、今后国家或地方颁布有关的新的环境标准或管理规定的，你公司应按新的标准要求执行。

四、该项目涉及规划、国土、文物保护的相关事项，以相应行政主管部门审批意见为准。

五、项目整改完成后，建设单位应按规定进行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运行。

六、偃师市环境监察六中队监督项目环保“三同时”的落实，负责本项目的日常环境监督管理工作。



负责审批的环保行政主管部门意见：

偃环监表[2021]49号

**关于偃师市顾县镇宏烨电线电缆厂
年产 300 吨 PVC 电线电缆料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根据《偃师市顾县镇宏烨电线电缆厂年产 300 吨 PVC 电线电缆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中的分析结论、建议及专家组审查意见，原则批准该项目《报告表》，同意该项目按相关规定报批建设。

一、原则同意该《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该项目在建设过程中要严格遵守环保“三同时”制度，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

2、认真落实废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原料混合搅拌过程产生的含尘废气应按报告表要求经收集通过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由 15 米排气筒排放；项目挤出造粒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应按报告表要求经收集通过 UV 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 15 米排气筒排放；各排放口污染物排放浓度应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要求，同时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及处理效率应满足《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 号）相关建议值要求。

确保无组织污染物厂界监控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及其他相应标准要求。

3、职工生活污水应按报告表要求依托原有环保工程经化粪池收集预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于农田施肥。

4、确保项目噪声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1类标准要求。

5、项目固体废物按照环评要求合理处置，综合利用。废活性炭等危险废物应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要求在厂区设置暂存区，定期交由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二、今后国家或地方颁布有关的新的环境标准或管理规定的，你公司应按新的标准要求执行。

三、认真落实环评提出的各项风险防范措施，避免风险事故发生。

四、该项目涉及土地、规划、文物保护的相关事项，以相应行政主管部门审批意见为准。

五、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应按规定进行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运行。

六、偃师市环境执法部门监督项目环保“三同时”的落实，负责本项目的日常环境监督管理工作。





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系统

National Construction Project Completion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Acceptance Information System



自验项目



退回管理



个人中心

使用手册



0



史宏强

首页 / 自验项目 / 自验项目

+ 新建自验项目

#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名称	项目建设地点	创建时间	提交时间	提交状态	操作
1	偃师市顾县镇宏烨电线电缆厂年产300吨PVC电线电缆料项目	偃师市顾县镇宏烨电线电缆厂	河南洛阳偃师市 顾县镇西宫底村	2021-10-26 17:20:30	2021-10-26 17:39:16	已提交	修改 打印
2	偃师市顾县镇宏烨电线电缆厂年产40万米8V、BLV、450/750	偃师市顾县镇宏烨电线电缆厂	河南洛阳偃师市 顾县镇西宫底村	2019-11-29 15:21:19	2019-11-29 15:35:48	已提交	修改 打印

< 1 > 前往 1 页 10条/页 共 2 条记录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410307MA9L1F420J001X

排污单位名称：洛阳宏烨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河南省洛阳市偃师区顾县镇西宫底村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307MA9L1F420J

登记类型：☒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2025年05月23日

有效期：2025年05月23日至2030年05月22日



注意事项：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洛阳宏烨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名称变更函

尊敬的合作伙伴：

您好！

非常感谢贵公司长期以来对偃师市顾县镇宏烨电线电缆厂的大力支持。我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经偃师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登记，我公司名称由“偃师市顾县镇宏烨电线电缆厂”变更为“洛阳宏烨电线电缆有限公司”。自变更之日起，公司所有对内及对外文件、资料、开具发票、账号、税号等全部使用新公司名称。

我公司新名称启用后，业务主和法律关系不变，以原公司名称发生的所有业务和文件继续有效。由此给您造成的不便，我们深感歉意！希望继续得到您的关心和支持。

特此函告！

洛阳宏烨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1 日



受控编号: SYJC/R/ZL/CX-25-01-2018

报告编号: SY202507162



检 测 报 告

样品类别: 噪声

委托单位: 洛阳宏烨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报告日期: 2025 年 07 月 04 日

河南申越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河南省洛阳市伊滨区中德产业园二期 10 幢 102 号

电 话: 0379-69286969

注意事项

- 1、本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及  章无效。
- 2、复制本报告中的部分内容无效。
- 3、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
- 4、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无编制、审核、批准人签字无效。
- 5、对本报告若有异议,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受理申诉。
- 6、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无法复现的样品,不受理申诉。
- 7、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一、前言

受洛阳宏烨电线电缆有限公司委托,河南申越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5-07-02 至 2025-07-03 对西宫底村噪声进行了现场检测。依据检测后的数据及现场核查情况,编制了本检测报告。

二、检测内容

检测内容详见下表:

表 1 检测内容一览表

采样点位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西宫底村	噪声	环境噪声	昼夜各 1 次,测 2 天

三、质量保证

质量控制与质量保证严格执行国家生态环境部颁布的相关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国家有关采样、分析的标准及方法,实施全过程质量保证。

1. 所有检测及分析仪器均在有效检定期内,并参照有关计量检定规程定期校验和维护。
2. 噪声检测前后用标准声源校准噪声测量仪器。
3. 检测人员经考核合格,持证上岗。
4. 所有项目按国家有关规定及我公司质控要求进行质量控制,检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所有质控结果均合格。

四、检测结果

检测结果详见下表:

表 2 噪声检测结果

检测日期	测次	等效连续 A 声级 dB (A)
		西宫底村
2025-07-02 昼间	1	52
2025-07-02 夜间	1	42
2025-07-03 昼间	1	54
2025-07-03 夜间	1	42

五、检测依据

检测过程中采用的分析方法及检测仪器见下表:

表3 检测分析方法及仪器一览表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	检测方法	检测仪器	检出限
环境噪声	GB 3096-2008	声环境质量标准	多功能声级计、AWA5688、SYYQ-155	/

编制人:

史智升

审核人:

高肖燕

签发人:



日期: 2025年07月04日

报告结束

六、附件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 24161205C004

名称: 河南申越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河南省洛阳市伊滨区中德产业园二期10幢102号

经审查, 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 现予批准, 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 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许可使用标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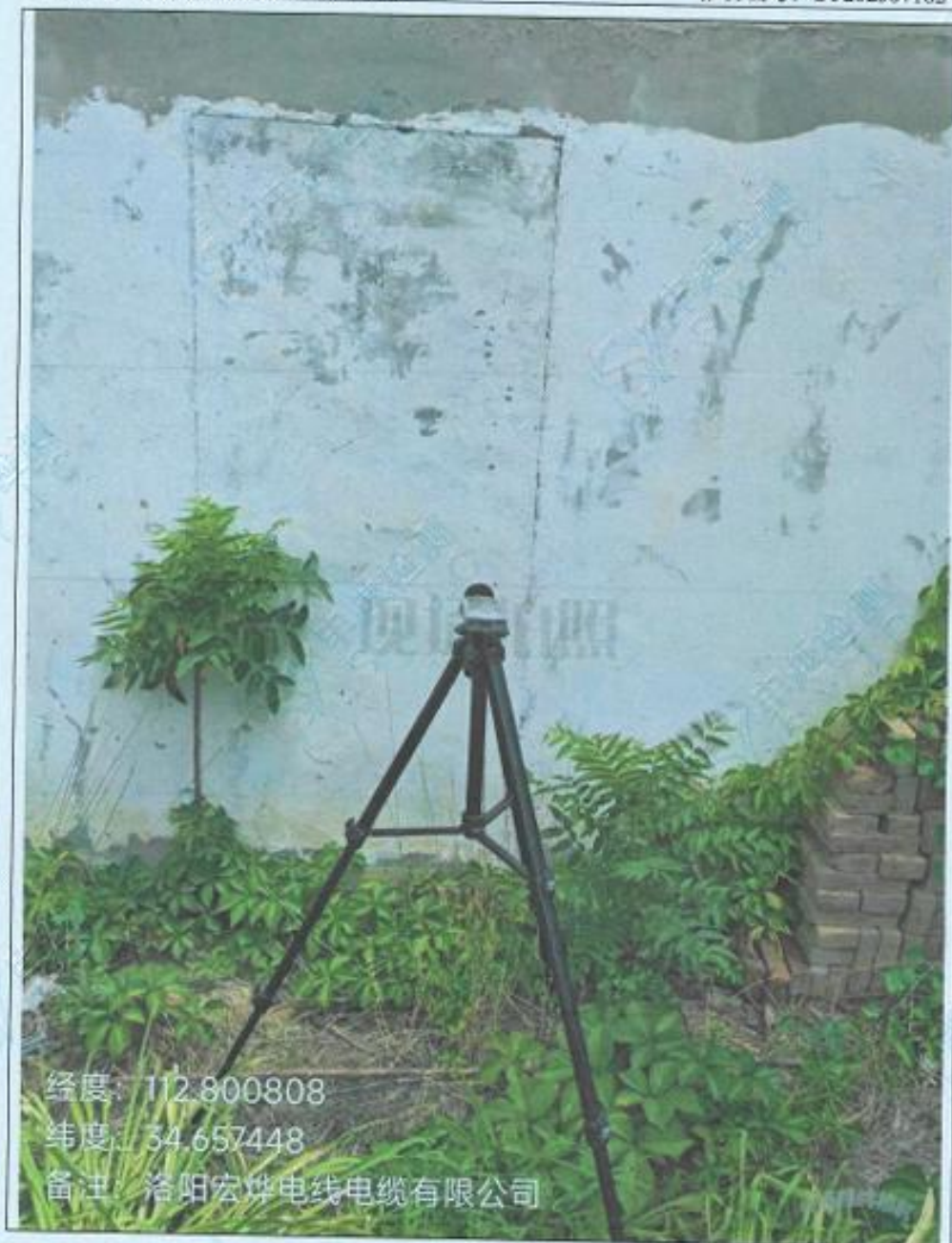
发证日期: 2024-02-02

有效期至: 2030-02-01

发证机关: 洛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制发,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洛阳宏烨电线电缆有限公司年产 850 万米电线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技术评审会意见

2025 年 8 月 13 日在洛阳市偃师区召开会议，对洛阳聚益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编制的《洛阳宏烨电线电缆有限公司年产 850 万米电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进行技术评审。参加会议的有洛阳市生态环境局偃师分局、建设单位等单位的代表以及会议邀请的专家。会议组成专家组（名单附后），对《报告表》进行技术评审。与会人员查看了项目厂址及周围环境状况，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基本情况介绍。经认真询问和讨论，提出技术复核意见如下：

一、编制单位相关信息审核情况

《报告表》编制主持人张亚楠（信用编号：BH051398）参加会议并进行了汇报，经专家现场核实，其个人身份信息、项目现场踏勘相关影像和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质控记录情况较齐全。

二、报告表质量总体评价

该报告表编制基本规范，工程内容介绍较为清楚，确定的评价重点符合项目特点，评价结论总体可信。建议报告经补充完善后上报环保主管部门。

三、建议报告表补充完善的主要内容

- 1、校核主要原辅材料用量，细化废气收集方式，校核风量，优化废气处理措施，补充完善废气源强分析；
- 2、完善项目相关政策分析。补充现有工程近期例行监测数据；

3、核实生产设备名称、型号及数量，完善生产设备产能匹配性分析。完善噪声源强及预测分析；

4、校核不同固废产生量，完善一般固废和危废暂存间依托可行性分析；

5、核实项目环保投资，完善附图附件。

专家组：温事业 李伟萍

2025 年 8 月 13 日

洛阳宏烨电线电缆有限公司年产850万米电线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技术函审会专家组名单

姓 名	单 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温事业	河南宇坤工程咨询 有限公司	高工	温事业
李伟萍	河南赛佳节能环保科技 有限公司	高工	李伟萍